

目 錄 (2012 年 10 月)

《屬天生命》

愛的順服(一)-----	勞倫斯-----	1
《效法基督》譯註-----	思 源-----	3

《信 息》

雅歌(六)-----	聖·伯納德-----	6
靈性成長的原則—信心----	邁爾·史丹佛-----	9
從會幕看信徒的屬靈歷程(三)--	司徒德-----	12
這世界的背後-----	倪析聲-----	21
主再來之事實-----	麥敬道-----	28
給傳道人的信息-----	賓路易師母-----	36
神的學校—隱密處的訓練(二)--	哈夏利士—-----	41

《禱 告》

祈禱出來的能力(三)-----	邦 茲-----	47
禱告得到應允的個人條件---	賓路易師母-----	50

《見 證》

一位退休宣教士的回顧(一) -	李亞農-----	58
從瑪拉到以琳(二)-----	盛足風-----	66

愛的順服(一)

■ 勞倫斯

十九日

讀經：羅六 13-16、林後五 9、腓四 11-13

主啊，我是你的，你要我怎樣就怎樣，安排我在哪裏就在哪裏，你要用我就用我，你不要用我就不用我。我不是先尋求你的旨意對於我怎樣，我乃是先把我自己獻上給你，隨你的美意待我。主啊，我把自己獻上給你，這於你實在算不得什麼，但是你喜歡接納我。因為你為我所付出的代價重大無比，就是你替我受痛苦的死而復活。

哦，你付上寶貴的自己作我的贖價來向我表彰你無限量的恩愛。愛的海浪啊，你把我捲了去，我只知愛啊，愛啊，愛啊！我永遠沉在愛的海裏了。愛啊，我只知你寶貴，我愛你，隨你把我怎樣吧；我不怕你，因為你是愛，你無論怎樣待我都是愛，愛的美意都是最好的！

哦，我愛的目標啊，我只要與你親密，使你喜歡，你要我怎樣都可以，因為我愛你！我心所愛的啊，我完全是你的，單單是你的，永遠是你的。愛啊，你的人性代表我在榮耀中，才有新造的我來返回給你。你為我作人，你是我的，我是你的。

一切跟隨主的人自始至終都是自願獻上給主，並非受信誓或規條的約束乃是被無限量的愛所繫住。愛啊，你不肯讓我去，我一被你的慈繩捆綁，就脫落一切其他的捆綁。主啊，我愛你，我永遠歸於你。我怎能報答你的恩愛，我惟有在你的愛中絕對順服你。主啊，我愛你！愛是無問題無條件的甘心順服你，樂意跟從你。

我的意志在我愛的目標面前是多麼甘甜的降服，隨祂管理，

要我怎樣就怎樣，因為我愛祂。我安息在祂甘美的旨意中，我要祂的最好。愛啊，你若要我選擇什麼，我要選擇你的選擇。我愛我的主人，我不願自由出去。

愛啊，我自己的自由我已經厭倦了，我把它丟棄在你腳下，你踏住它，不要再給我；我只要你的管束，那是我真的自由，我投身在你懷中安息不再遊蕩。你是我的愛，我的寶，我只要你，只要與你親密！

愛啊，我很認識你，無論你怎樣化裝，我會把你認出來。是的，大片黑雲無非是大量恩典。黑雲遮蔽光明天，降下恩雨滴滴甜！我欣賞你的皺眉，因為你若不必須向我皺眉，你決不會皺眉的。主啊，我欣賞你的皺眉，我領受你的杖頭，因為這都是你愛的化裝。

摘自：愛的根基

《效法基督》譯註

■ 思 源

第十三章 抵擋試探

一、我們在世上活一天，就一天不能免掉憂患與試探，約伯記裏說過：人在世上的生活，就是受試探的生活。

因此，每個人都當謹慎自己所受的試探，儆醒禱告，否則魔鬼就要乘隙誘惑，因為魔鬼從不睡覺，卻「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 8）

沒有人是完全及聖潔的，總是會遇著試探。我們也不能完全免掉。

試探的緣由是出於人類墮落以「己」為中心的本性。因此，沒有一人可以免去試探。撒但試探人的三大目標，顯在牠在曠野對主耶穌的事件中：（一）要祂離開神獨立及行事，（二）使祂違背神尋求自己的榮耀，（三）離開十字架的道路、追求神的國度。由此可見，離開聖靈引導的生活，即進入試探的環境。（羅八 6-8）

二、不過；試探雖然是煩雜及憂愁的，卻對人常是有益的，因為在試探中，會使人變為謙卑、純潔，而且容易受教。（雅一 12-15）

三、所有的聖徒都會經驗人間的患難和試探，而且得了益處。

凡不能忍受試探的人必要墮落而且跌倒。

只有清心尋求神國度榮耀的人，才能從試探中得益處，也能在試探中站立得住，因為主耶穌基督必能使他站住，使他經過試探。（羅五 3-4）

四、沒有任何神聖的職位或任何僻靜的地方可避免試探和痛苦。

沒有一個活在世上的人可以完全脫離試探，因為誘惑的根源乃在我們裏頭。（雅一 13-14）我們傾向於惡的性情是與生俱來的。

一個試誘方才過去，另一個又接著來了，所以總有一些事在折磨我們，因為我們早已從原來幸福之境中墮落了。（創三）

五、許多人嘗試著躲避試探，結果卻更悲慘的陷於其中。只靠躲避我們是無法勝過試探的，惟有忍耐和真實的謙卑，才能使我們強過敵人。

六、只謀表面枝節的躲避，卻不拔除其根本，效果一定極微，不但如此，試探不久還要回來，而且來勢比前更為猛烈。

靈性幼稚的信徒，大多依靠天然能力抵擋試探，無法交託投靠主耶穌。若是他學習住在主裏面，聖靈保惠師，必引導他，供應他，主的大能幫助他。「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 28)但，凡學習主耶穌忠心服事神的人，必因主的軛和主的樣式，在試煉中安息。(太十一 29-30)因此，凡學習與主同行的信徒，才能在試探中享安息。

七、慢慢地，靠著神的幫助，耐心忍受，就要比用自己的力量，和不安的心境，更容易得到勝利。(約十五 4-6)

在試探中，要常找人指教，對於在試探之中的人，切勿加以責備，卻應予以安慰，正如你在受試探之中，願意人家這樣待你一樣。

八、一切的罪惡試探都是起源於我們缺少恆心和對神缺少信心。一艘無舵的船被波浪到處拋擲，照樣，不謹慎持守，和離開目的地人，就要多方受誘惑。(雅一 6、三 4-5)

九、火以煉鐵，試探以煉義人，我們常常不知道我們能做什麼，但是試探卻指出我們是如何的一個人。

十、我們必須儆醒，尤其是初受試探時，因為在試探剛來的時候。

人——假若我們不讓它跨進心門，卻在它初次敲門的一霎那，抵擋它於門口。我們便易於退敵。

有人說過：「診病應從最初始」，因養癰遺患，事後的救藥必定為時已晚。

十一、有的人是皈依主的起頭遭受重大的試探，還有的人卻是生命的後半截才遇著。更有些人幾乎一生都在試探之中，有的人所受的卻很輕微。

神憑著祂的智慧與公義，衡量各人的情形所應得的，安排萬事，使其互相效力，叫祂所選召的人得益處。

各種靈程的信徒有各種的試探。靈性初期有世界、肉體、情慾的試探，靈性長進時，重點是「己」意的試探，服事的信徒試探比其他人更大，神的管教也比別人重，因為摸到「神」國度的榮耀。

所以，當我們受試探時不應該絕望灰心，反而要更加熱心懇求神賜我們力量，幫助我們勝過一切的患難。依照保羅的話，神必定要在我們受試探的時候，給我開一條出路，叫我們忍受得住。（林前十 13）

因此，在一切試探和患難之中，讓我們謙卑「服在神大能手下」，（彼前五 6）因為祂必要拯救，且將虛心的人升為高。

十二、在試探和痛苦之中，一個人的品格如何，可從其所獲益處的多寡而得著證明。他所得之益處愈多，他的善良的品德就愈加顯明出來了。

假如一個人只是虔誠熱心，卻絲毫未感到痛苦，這並不是什麼了不得的一回事，但是假如在患難的日子中，他能耐心忍受，那麼，他就有希望在恩典上，大大的長進。

十三、有些人於大試探得蒙保守，卻在小事上反多失敗，這是教他們凡事謙卑，因為他們既在小事上失敗，遇著大困難，就決不敢倚靠自己了。

雅歌(六)

■ (法) 聖·伯納德原著

■ (美) 伯納德·班雷翻譯

第十三講

河中與井中的水實際上來自大海，同樣，基督便是仁慈與啟發的源頭。祂給予我們好好生活以及正確選擇的能力，祂也改進了我們的思維，以及與人溝通的能力。「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祂裏面藏著」，(西二 3) 所有的美事與神聖之事皆由這一泉源湧出。

水氣從大海升到空中，再降雨落入泉源與河流，然後又流入大海，便如此周而復始的迴圈。屬靈的水流也復如此，由它的源頭流出，然後回歸它的源頭。我們是以感謝將屬靈的水流，歸於它們自然的源頭。「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所定的旨意」，(帖前五 18) 永遠不要將你們的義德善行歸功於你們自己；要把一切功勞都歸於基督，因為祂：「……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林前一 24)

假如你們企圖將屬於神的榮譽與榮耀，歸於你們自己，那就是犯了詐欺之罪。在另一方面，假如你們心存感謝，你們就要承認，要靠自己，任何事情都成就不了。感恩乃是承認你們由神那裏獲得了恩惠。自以為是的人，可能表現出他感謝神，而事實上，他卻以自己居其大功。「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太十五 8)

我們看到那些徹頭徹尾的惡人，以犯罪或者報復行動的成功，而向神獻上感謝。神不會接受這樣的感恩的，唯能被神所接受的感恩，乃是出自一顆純真的心。那不純潔的心是想矮化神的地位，將之當為不道德行為中的同伴。神對這樣人的反應是，「你行了這些事，我還閉口不言，你想我恰和你一樣；其實我責備你，將這些事擺在你眼前。」(詩五十 21) 那些真正單純的人，不會落入假

冒為善那些人的圈套的；那些人為了他們好運氣，隨便的謝了謝神，並非出於真心實意，他們的性格與他們的言論完全相悖。

不仁不義的把神無謂捲入我們的罪行，我們是不會做出這樣的犧牲。然而，我們確實極為嚴重的被誘；忘記我們應該歸給神的感恩。只有少之又少，在屬靈方面很警覺的人，方能達到忘我的境界。當我們的神聖生命受到別人的尊敬時，仍能誠實對待自己，這固屬不易，不過，神的榮耀絕不是我們可以為自己求取的；我們不過是神榮耀的導管而已。

假如一座牆宣稱，有一束光線射在上面，乃是它的功勞，那是十分可笑的。運河並不能產生流過的水；口能發出話語，但說出智慧言語的源頭並非是口。假如我們喜愛一幅偉大的畫作，我們不會稱讚那枝畫筆的。假如我在一個聖徒身上看到值得讚賞的東西，這讚賞應歸於另外一位，我們要讚美神，因為是祂在那些聖徒身上動了善功。「斧，豈可向那用斧砍木的自誇呢？鋸，豈可向用鋸的自大呢？好比棍掄起那舉棍的，好比杖舉起那非木的人。」（賽十 15）但「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林後十 17）

我可以想像，你們內心在這些美妙的思想與我們研讀《雅歌》，「你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歌一 3）有何關聯。請你們回想一下，在過去我們盡思考了些什麼。新娘將那馨香之氣，歸因於新郎所給予的恩惠，而不歸因於她自己，這實在是一樁美事。她承認：如果她有任何吸引人或者值得稱讚之處，那也是由於她領受了新郎的恩惠所致。

第十四講

我的主阿！我轉向你，請幫助我，能使你的名更為偉大。讓你的油膏加多，讓它在外邦人身上滿溢。「這好比那貴重的油，澆在亞倫的頭上，流到鬍鬚，又流到他的衣襟。」（詩一三三 2）為什麼神的救恩之油，要侷限在亞倫的鬍鬚上面？救恩之油並非由鬍鬚流淌，而是由頭上流下。頭關懷整個身體，不只是鬍鬚；油乃是經過鬍鬚往下流，一直流，直到油碰到了教會會眾的心。新婦

以感恩的心情說出：「你的名如同倒出的香膏……」，（歌一 3）讓香膏繼續流淌，直到她的衣裳衣襟。縱然是我，在名冊上是最底下一文不值之輩，然而，我是在名冊裏，我是她衣裳的一角。「……在基督裏為嬰孩的」，（林前三 1）我是其中之一。我屬於教會那些具有母性般的慈心會眾，熱切的尋找恩典。

主啊！倘若你既然對我如此寬大，就別讓人抱怨你那富於同情的慈愛，在你的比喻當中，曾告訴那先來的工人說：「拿你的走吧！我給那後來的和給你一樣，這是我願意的。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嗎？因為我作好人，你就紅了眼嗎？」（太二十 14-15）假如祂救了我，對別人能有什麼損失呢？（續）

靈性成長的原則 - 信心

■邁爾·史丹佛

本書旨在精選論述屬靈成長原則中一些更重要的原則，以便幫助讀者建立一個在基督裏的、堅實的聖經基礎。惟有主配得尊崇。

聖靈透過保羅寫信給我們每個人，「你們總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沒有，也要自己試驗。」(林後十三 5a)顯而易見，他的建議列在本系列叢書研究的開端合乎順序。

首先，我們必須提醒自己「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來十一 6a)更為重要的是，真實的信心必須單單建立在聖經的事實上，因「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羅十 17)除非我們的信心建立在聖經的事實上，否則就不過是臆測、迷信、推斷、假想。

希伯來書第十一章 1 節對此毫無疑義：「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信心站立在神話語的事實之上，證實並給予未見之事以確據。每個人都知道證據必須以事實為依據。我們重生時，大家都從此原則起步——我們的信仰直接建立在這永恆的事實上：即我們的主、救主耶穌基督的贖罪之死和死而復活。(林前十五 1-4)這是我們信心的起點，也是同樣的信心使我們「站立得穩」，(林前十六 13)同樣的信心使我們「行走」(林後五 7：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同樣的信心使我們「活著」。(加二 20b：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就當遵祂而行。」(西二 6-7)

既然信心是錨定在聖經事實上，我們當然不應被「感覺」所左右。

喬治·慕勒說：「感覺與信心無關。信心必須是與神的話語有

關。無論感覺強烈與否，並非感覺對信心起作用。我們的信心必須與聖經的話語相關，而不是與我們自己或我們的感覺相關。」

另外實踐信心時，「可能性」是很大的試探。經常我們的態度是：「看來似乎他永遠不會得救」「事情這樣發展的話，我懷疑主是否真的愛我。」但慕勒寫道：「許多人願意相信對他們來說有可能的事情。但信心與可能性無關。在可能性消失、眼見和感覺失效之時，信心的領域開始展開。不應考慮表像，該考慮的問題在於——神是否在聖經中說過。」

對此，亞歷山大 R. 海伊所言可作為補充：「信心必須根基於確定性，必須有對神的旨意確定的知識，否則不會存在真信心。信心並非我們可以實行操縱的力量，或我們相信某事會成功的意志力，認為若我們信得夠努力事情就會應驗。」那可能是積極思維方式，可是當然並非基於聖經的信心。

伊萬·霍普金斯寫道：「信心需要事實來依託。假設只能產生幻想而非事實。神在祂的話語裏向我們啟示事實，信心必須與事實相關。」

正是在此基礎上，J. B. 斯托尼可以說：「真信心總是通過困難(對抗)來加增，而盲目的自信卻會因困難而遭破壞、挫敗。」

只有從不可動搖的事實中，才會產生堅定不移的信心。彼得強調：「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比那被火試驗仍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讚、榮耀、尊貴。」(彼前一 7)

一旦我們開始倚靠事實(數算事實)，我們的天父就開始把我們建造在信心裏。慕勒因著單純深信神，就可以如此說：「神喜悅提升祂的孩子們的信心。我們應該願意從神的手上接過試煉、試驗，當作我們獲勝和忍耐的工具，而非只想要不經試煉的成功、不經操練的忍耐。我認為，並且特意要說，試煉、攔阻、困難，有時是失敗，都是信心最寶貴的糧食。」

對於同一主題，詹姆斯·麥康尼寫道：「信心就是倚靠神。倚

靠神只能在自我倚靠消失後才開始。對我們有些人來說，自我倚靠的窮途末路，只在我們悲傷、痛苦、遭難、計劃破產、希望破滅，處在無助、失敗的情況下才來到。而只有在那時，我們才會發現自己學到了信心的功課：發現自己渺小的生命技能被提升，成為受祝福的生命、力量、服事的得勝，是靠肉體力量和自我倚靠的那些日子做夢也想不到的。」

J. B. 斯托尼對此持相同看法：「學習信心是件了不起的事：那就是，單單倚靠神。你確信主會在信靠祂的功課上教導你，這會讓你大受安慰。非同尋常的是在每件事上信心都不可或缺。『義人必因信得生』，不僅僅是在特殊情況下，而且是在每件事上。我相信主有意允許很多事情發生，讓我們覺察到我們需要祂。在你難過、缺乏時，發現祂越多，就越能與祂相連，從而從悲哀之處移到主所在之處。」「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西三 2 上)

事實上，我們不能進一步信任任何人，除非我們瞭解他。因此我們必須不僅僅學習相關事實，而且必須更切慕認識這一位神，顯明並掌管事實的主！

「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 3)

「願恩惠、平安因你們認識神和我們主耶穌，多多地加給你們。神的神能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皆因我們認識那用自己榮耀和美德召我們的主。因此，祂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份。」(彼後一 2-4)

摘自：《靈性成長的原則》

《PRINCIPLES OF SPIRITUAL GROWTH- Miles J. Stanford》

從會幕看信徒的屬靈歷程(三)

■ 司徒德

壹、詳論會幕的屬靈意義

新約希伯來書是論基督的最高啟示，是信徒屬靈生命成熟必要的啟示。因為，第十一章其中論到進入得勝行列的經歷。作者引用會幕的背景來說明。因此，我們必須對會幕的每一個細節，從新約的角度詳細查考，以明白耶穌基督救恩的奧秘，正如彼得所說：「我們並有先知更確的豫言，如同燈照在暗處。你們在這豫言上留意，直等到天發亮，晨星在你們心裏出現的時候，才是好的。」(彼後一 19)

希伯來書作者說：「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來九 11)這件事向我們指出，會幕所有人、事、物都是新約的影兒，只有基督才是會幕真實的意義。一方面，說出基督在十字架上一切的獻祭已成全舊約會幕一切的要求。另一方面，向我們指出，應防備免得又落入舊約祭司的體系，使基督十字架救贖落了空。

在認識神方面：

舊約以色列人是在祭司、先知帶領下認識神。新約則在基督帶領下，從基督領受聖靈的教導認識神。(林前二 9-10)因此，會幕一切屬靈經歷，必須個人與基督相交中才能經歷。

在服事神方面：

舊約以色列人在君王、祭司、先知帶領下事奉神，新約則在基督(為元首、大祭司、先知)帶領下，認識及事奉神。(來一 10、二 6、七 16)因此，唯有個人在基督帶領下，才能經歷會幕的實際。

一、會幕與新約信徒

舊約神藉會幕，藉著摩西、亞倫在曠野住在以色列人中間，保守、教育及引導他們，領他們成為聖潔的國民，得以進入迦南，建屬神的國家。(出二十五 8、四十 34-38)就著新約而言，教會也該有屬靈的長老、執事，按著聖經的話語，在基督為元首的帶領下，教導和指引信徒，活出成聖的生活，成為世上的光和鹽。(太五 13-16)

會幕的禮儀和事奉，預表人與神來往的準則。利未記說明神選民與神同行的條件：

一，藉獻祭贖罪成為聖潔。(一至十章)

二，聖潔生活——分別歸神律例與人和睦相助生活。(十至二十七章)

信徒藉著基督帶領，行在光中，使能在新約時代在光明中生活，蒙永遠的聖靈為他們取用寶血，洗淨內外一切的罪。不必再像以色列人在祭司帶領遵守那些繁瑣的儀文，這也是新約的極大恩典。(約壹一 7-9)

二、會幕與基督

一般利未記的註釋，大多注重基督十字架的救贖，很少提到耶穌基督道成肉身，在地為人完全的品格，生活的完全和榮美，這也是全本聖經的重點。因為，福音的中心，是基督本身，神藉這位完全及榮耀的獨生子，成全了救贖，賜下生命及屬天的基業。因此，保羅在羅馬書第一章開宗明義的說：「這福音，即論到神兒子，我主耶穌基督」，在歌羅西書論到「基督是我們的生命」，(西三 4)「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西二 9-10)因此，我們在詳論中特別要注意，會幕物件及人物與基督本人的關係。因為，這些都是說明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的奧秘，也關聯到我們信心的認識和取用。

會幕是人與神相會之處。會幕全體物件，預表基督道成肉身為人之生活和服事，會幕中的祭司也預表基督在神前替人的服事。

例如，會幕的大門，預表基督是完全人，是人的中保，是人進到神面前的道路，人可奉祂的名求告主名得神拯救，蒙神悅納的。(約十 7、徒二 21)銅祭壇預表基督成為完全的燔祭——馨香之祭及贖罪的羔羊，為人贖罪，並賜下聖靈的火使人悔改重生，祂也是祭壇前為人贖罪的大祭司。摩西在會幕中事奉，預表基督為教會元首，治理神的家。(來三 1-6)

三、會幕與教會

會幕是二百萬以色列百姓的生活中心，在他們心目中會幕是神榮耀顯現之處，因為白天有雲柱，晚上有火柱顯在其中。他們在曠野的行程、道路及供應，均因會幕中祭司的事奉而得著。

但是，在會幕中生活和服事的，只有少數的利未人和祭司，他們是以色列民被神分別出來的。他們在摩西、亞倫帶領下，過著嚴謹、分別為聖的生活。這是預表教會中少數完全奉獻的得勝者，在元首耶穌基督帶領下，代替全體信徒侍立在神前；為基督作見證，服事全教會。

教會二千年來，神一直在教會中揀選、呼召一批得勝者，為基督的國度站立在世人，和眾天使面前，使神的道耶穌基督的見證得以傳流至今。(啟一 2、9)這些得勝的禱告和服事，使得今天分散在全地的眾教會，得以蒙神保守和祝福。這一點，我們可以從啟示錄二至三章，及二千年教會復興史得到印證。

貳、外院大門

外院大門為人進到至聖所、施恩座神前必經之門。舊約只有神的選民以色列人才可進入。新約時，因著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替世人完成贖罪大工，神差聖靈澆灌在凡有血氣的人身上，又在全地差派祂的僕人和使女在各地呼召人悔改，(來二 3-4)救恩之門是向所有的人敞開。(徒二 16-21)

一、會幕門口：

會幕門口：神同在顯現之處

會幕是神的居所，門口是人到神面前，遇見神同在的地方。

(一)舊約時代：

除少數聖徒蒙恩得到神的顯現，如亞伯拉罕、摩西，和眾先知等，以色列人在曠野有雲柱、火柱引導，但神同在顯在天空高處。到了西乃山神的同在顯在山上，全山被火點燃，顯出神公義的榮光。百姓在山下遠遠觀看且大大懼怕，但只有摩西能坦然無懼來到神面前。(出十九 16-19、二十 20-21)

舊約，沒有人可以到神面前，除了神的選民可到會幕門口，再經利未人及祭司引到神的祭壇贖罪。

(二)新約時代：

主耶穌在地上的時代：

神的兒子道成肉身住在人間三十三年半，神的同在藉著主耶穌在猶太地向以色列人和外邦人中間顯現。(約一 14、路十七 20、21)四福音記載，從耶穌生活及服事看見神榮光的人不少，但真正認識祂為救主、彌賽亞的，只有少數真心尋求永生及神國度的人。

主耶穌復活升天後：

主耶穌被釘在十字架時，至聖所的幔子，因主耶穌十字架的救贖，幔子已經裂開。因著聖靈降下，神同在之光可以從至聖所，經過聖所，達到會幕門口。神的同在藉著教會向世人顯現，五旬節時，神藉使徒們的傳道向在耶路撒冷的會眾顯現。(徒二 16-26)但第一次彼得作見證時，只有三千人真心尋求永生的人悔改信主。

耶路撒冷教會成立後，聖靈降在所有信徒(門徒)身上，藉他們生活和傳道向未信的人顯現。(徒二 42-47)有時藉神子民代禱，直接在異象或打發天使向他們顯現，像在該撒利亞的哥尼流的經歷。(徒十 1-4)

二、會幕門口聖靈工作：

彼得在使徒行傳第二章為教會開啟了福音的大門，宣告舊約先知約珥的預言，藉著聖靈的澆灌在凡有血氣的人(萬民)身上，從此我們在全地都可以看到聖靈救恩的工作。

在舊約聖靈與神的話同工創造了世界，在新約聖靈並不獨自行事，也要藉著神的道行事。因此，正確傳講神的道，是為聖靈救恩工作必要的條件。賓路易師母在《服事的能力》一書中說，聖靈絕對照著神話語的路線作工，若要賜下「見證的能力」，祂必須先有一位認識聖經的人，能藉復活的主傳講真理，而不是靠個人神蹟奇事的見證。二十世紀的美國復興使徒芬尼，正確地傳講悔改的信息，而復興了美國教會。

但是，因著神的廣大恩典，神也使用各種器皿賜下各種神蹟奇事的恩典，為福音鋪路，做預備的工作。

(一)神透過傳道人及信徒，藉聖靈的恩賜顯明祂的同在，賜給未悔改的世人恩典。包括：病得醫治、趕鬼、神蹟奇事，及祈禱蒙應允。(徒二 22)為要將神的大能及恩惠及主耶穌救恩真理顯明出來。在異教中神也在異夢中將宇宙獨一真神向世人顯明。

(二)對於未信的外邦人和慕道友，聖靈賜下神的恩典，開啟人的心竅，使人聆聽天國的福音，為要將人帶到會幕門口，求告主名，蒙神恩惠。但只有真心尋求神及永生的人，因心向聖靈敞開才得認識福音真理。(約二 23-25、31-36)主耶穌在登山寶訓中說，只有虛心、哀憫及清心的人才能見神蒙神喜悅。(太五 1-12)今天教會中許多因禱告或神蹟領受聖靈外在澆灌的恩典。很多信而受洗的人，並未真正重生。他們屬靈的地位還停留在會幕門口。

王明道弟兄所著《論重生》一書，就是印證教會中受洗信徒，未見每位真悔改重生。

(三)主耶穌在世時，許多人在會幕門口蒙聖靈恩惠，但只有少數真心尋求永生的人，(徒二 11-22)才蒙聖靈賜信心，蒙恩進入神的國度。

使徒行傳及教會二千多年，在信徒的聚會中和屬靈信徒生活見證中，神的聖靈賜下無數的恩典，顯出數不盡的神蹟奇事，但

是蒙恩惠的外邦人和未重生的信徒也是一樣，努力進天國的人還是很少。(路十三 22-24)因此，主耶穌向當時看見神蹟，表面信祂是彌賽亞，心卻未歸向祂的猶大說，他們還是罪的奴僕。(約二 23-24、八 31-36)

在中國雲南山地傳福音的富能仁也有同樣的經歷。許多人因福音真理和神蹟奇事離棄偶像，卻沒有重生。福音使徒愛德華·米勒說他剛到阿根廷，靠聖靈能力及恩賜向百姓傳福音，使三千多人得醫治，但沒有一人真正重生，只是外表相信。因此，他與少數全心奉獻青年同心禱告一段時間，才使人真正歸向神。因為，藉聖靈恩典信主的人，若非全心歸向神，必不能從聖靈得生；真實的信心必須全人歸向神，才能蒙神接納。(約一 12)

從此，我們可以知道，今天無論是信徒或慕道友都可能藉在聖靈澆灌的恩典中，有聖靈所賜的喜樂、平安，禱告蒙應允，看見神蹟奇事的大能，心卻未歸向神；這樣的信徒按著屬靈的地位是在會幕門口。

三、外院大門

在舊約會幕是神同在——榮耀顯現之處，新約時，神藉祂獨生子道成肉身，成為拿撒勒人耶穌，顯示祂的國。因為耶穌說：「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約十四 9)使徒行傳使徒和門徒因為被聖靈充滿(完全佔有)，人們在他們身上看見了耶穌基督和神的榮耀，聖靈就藉著他們吸引耶路撒冷的猶太人和外邦人來尋求神。教會二千多年來，聖靈一直藉著那些與主同行的傳道人、信徒，吸引人來歸向神。這些與主同行的人，就是活動的會幕，他們與人相處的地方，也就是「會幕外院大門」，因為人們可以從他們的身上看見「復活基督」的榮美。教會著名屬靈人奧古斯丁，就是從兩位跟從皇帝的信徒，看見了神的國度和榮耀，如同舊約時代巴比倫尼布甲尼撒王，從但以理身上看見治理全地的神。(但二 46-47)

外院大門為會幕的入口，以色列人必須通過門到祭壇前獻祭，

利未人和祭司也要經過此門到會幕裏事奉神。

外院大門——救恩之門

預表主耶穌在禱告中說：「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我就是羊的門。……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約十 7-9)

(一)走到門口——尋求神的國

在四福音中，許多人來到主耶穌面前尋求醫治，但是跟隨祂到曠野聽道的人，因為看見主耶穌所行的神蹟奇事，便想更進一步的了解主耶穌所傳的福音。等到主耶穌宣告進入神國度的條件——登山寶訓(馬太福音五至七章)後，他們便考慮自己是否進一步的降服神的福音。

門口是進入神國度的入口，主耶穌傳道的主題是叫人悔改進入神的國，藉降服神的主權，生活在神面前。(太四 17)許多人在大門口領受神的恩典，若不是走到門口，還是無法得救進入神的國。德國改教先鋒馬丁路得，因他青年朋友突然離世，看透人生的虛空，才走到門口求告主名。

(二)經過門——求告主名

使徒行傳第二章所說「求告主名」，是指向復活升天的基督呼求拯救，及接受祂的權柄，受祂治理。即羅馬書第十章 9 節所說：「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心裏信神叫祂從死裏復活，就必得救。」

主耶穌所傳的福音是國度的福音，祂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人若不願完全降服祂的權柄，不能算是真心悔改。

但是人若不認識這位彌賽亞是誰就無從悔改。因此，我們要從門簾來說明：

1. 門簾：

由藍色、紫色、紅色及白色的細麻織成，方向朝東——在東

升陽光下，顯出華麗——耶穌基督的榮美，是預表主耶穌的位格和工作。

由四種顏色線織成，預表耶穌基督本人的四方面，門簾向人指出耶穌本身的榮美、基督所治理及國度之特質。

藍色線：基督是屬天的門，藉著祂可以進入永生的國度。(約六 51)

自從亞當墮落之後，人類各方、各國、各族的人，都在尋求永生。直等到神的兒子降生為人，世人才有永生的盼望，保羅論到這等人說：「凡恆心行善，尋求榮耀尊貴，和不能朽壞之福的，就以永生報應他們。」(羅二 7)

紫色線：紫色代表王權，是君王的顏色，預表基督王權之門，藉著降服祂的王權，才可進入天國。

使徒約翰論到耶穌的頭一件神蹟，把水變為酒時說：「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顯出祂的榮耀來。」(約二 11)祂藉這件創造的神蹟，說明基督是彌賽亞，是神的兒子。耶穌向那被猶太人趕出來的瞎子，也說：「你信神的兒子麼？……耶穌說：你已經看見祂。」(約九 35、37)

朱紅色線：紅色線預表基督寶血赦罪之門，即用祂的寶血贖罪，才可以進入天國。

保羅說：「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要顯明神的義，因為祂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羅三 25)

白色線：白色是聖潔的顏色，預表基督聖潔僕人之門，唯有靠祂的聖潔，才能進入聖潔國度。

當耶穌降生時，天使對馬利亞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或作：所要生的，必稱為聖，稱為神的兒子)。」(路一 35)

聖靈根據各人的光景，把耶穌基督這四方面的榮美向人顯現。例如，對約翰主要是啟示耶穌基督是神的羔羊，對安得烈啟示，耶穌是彌賽亞，對拿但業啟示，耶穌是神的兒子。但其他方面也

有啟示。

只有真心尋求神國度不朽壞之福的人，才能蒙聖靈啟示，認識基督的公義，聖潔是進入天國的門。(羅二 7，約十六 8-11) 這樣的人，就能像使徒行傳第二章的三千門徒，真心的求告。使徒行傳第二章那些悔改的人，因彼得的信息，看見基督身上的聖潔公義，才知罪扎心，正如，約翰福音第十六章所說，聖靈來第一個工作是要叫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約十六 8)

2. 低頭進入：

指真心謙卑認罪和棄罪，願意出一切代價，降服基督權柄者。通過門簾者，必須用雙手分開門簾，低頭進入。這些都是聖靈在求告主名者身上工作的結果，因為，當人認識神的公義時，沒有人有膽量呼求主名，唯有真心降服的人，才能蒙聖靈所賜的「信心」，有膽量求告主名。(徒二 21、弗二 8)

新約時代，當人在聖靈啟示下，知道神對罪的憤怒和審判時，必在靈裏遇見復活的基督。他是在基督面對面交通中，被祂帶入會幕裏面，如同第一代的信徒，和保羅的經歷一樣。(來一 1-2) 近代許多信徒是因理性認同福音真理，尚未完全歸主，以致未有聖靈重生的經歷。

馬丁路得為了進神的國，放下他的社會地位及財富進入修道院，出一切代價努力進天國。(太七 13-14) 經過五年多努力追求，才在聖靈啟示中得「義人必因信得生」的話，得信心蒙恩得救。(羅一 17) 雖然，每位重生信徒得救經歷並不相同，但所經歷的真理，大致相同，就如保羅在羅馬書所說的，神的公義審判(一、三章)和神救恩的啟示(三章)。

這世界的背後

■倪柝聲

讀經：

「現在這世界受審判，這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約十二 31-32)

這些話是當主耶穌在盡祂的職事時，在一個重要關鍵時刻所作的宣告。祂被許多熱心的群眾簇擁著進了耶路撒冷，幾乎就在那時，主藉用一個比喻，隱隱約約的說出祂將要捨命的事，隨即有聲音從天上來，公開的印證這事。(約十二 24、28)如今祂說出這句重大的、有兩面意義的話。我們要問，這番話對於那許多去迎接祂、跟隨祂進耶路撒冷，並喊著：「奉主名來的以色列王是應當稱頌的」這些人，到底有什麼意義？對他們多數的人而言，祂的話若有什麼意義，必是表示與他們的盼望完全相反的事。那些較有鑑別力的人必然看見，這些話乃是預言祂要如何像一個罪犯一樣受死。(約十二 33)

主的話雖然從一方面來說，打破了他們的幻想，卻在另一面，代之以一個穩固、牢靠又奇妙的指望。因為主的話無疑是宣告：政權即將徹底轉變，這轉變的徹底，是遠超過所有猶太愛國人士所曾想望過的。這裏的「我若……」和上文所說的構成了強烈的對比，就是人子和祂的對頭(今世之王)的對比。這一粒神的麥種，藉著十字架順服以至於死，使得今世恐怖的極權統治，隨著牠那驕傲的統治者之敗亡而終結。又因著祂的復活，新的公義王權將代之而興，而這新王權的特徵，乃是人甘心的歸順於祂。他們的心要受愛的繩索牽引，脫離在審判之下的世界，歸於人子耶穌。祂雖然被舉起來受死，卻因此被高舉而掌權。

什麼是「這世界」

「地」是這轉捩點及其重大結果的舞臺，「這世界」可以說是衝突的點。這點是我們所要查考的主題，我們要從新約聖經中的

一個重要的希臘字——Kosmos——來看它的意義。英文譯本除了下面所提起的例外之外，一律譯成「這世界」。(另有一個希臘字 Aion 也常被譯成「這世界」，它含有時間的因素，所以更宜譯成「這世代」。)

我們該花一點時間從新約希臘文字典，就如格林姆氏 (Grimm's) 所著的，來看這一個字，就可以看出 Kosmos 在聖經中的意義非常廣泛。

首先，我們從古典希臘文中可以看出它原初的意義包含著兩件事：第一，指一個和諧的秩序或安排；第二，指妝飾。後者在新約聖經中以動詞的形態出現，Kosmeo 意思是妝飾，就如聖殿是用許多美石妝飾的，還有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路二十一 5，啟二十一 2) 彼得前書第三章 3 節裏面就有上面所提起的例外，繙譯的人將 Kosmos 也譯成「妝飾」，與 5 節裏面的妝飾 (Kosmeo) 相符合。

看過古典的希臘文，我們再來看新約的作者，你會發現他們對「這世界」(Kosmos) 的用法不外下列三類：

一、頭一類是指物質的宇宙或地球，就如使徒行傳第十七章 24 節中保羅說：「創造宇宙和其中萬有的神。」此外馬太福音十三章 35 節及其他地方也曾用過；還有「創世以來」(原文是世界的根基)，約翰福音第一章 10 節：「祂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還有馬可福音第十六章 15 節：「你們往普天下去」也是。

二、Kosmos 的第二類用法又分為兩方面：

(一) 它指居住在這世上的人，就如約翰福音第一章 10 節：「世人卻不認識祂」；第三章 16 節：「神愛世人」；第十二章 19 節：「世人都隨從祂去了」；第十七章 21 節：「使世人可以相信」。

(二) 從第一方面引伸出一個意義，指遠離神並與基督為敵的全人類，就如希伯來書第十一章 38 節：「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約翰福音第十四章 17 節：「乃世人不能接受的」；第十四章 27 節：「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第十五章 18 節：「世人若恨你們…」。

三、在聖經中 **Kosmos** 的第三類意義，乃是指這世上的事，諸如這世界上的物質、利益、財富、宴樂等等，雖然是虛空又多變的，卻能激起我們的慾望，並吸引我們離開神，因此這世界上的事，最能攔阻我們向著基督。就如約翰壹書第二章 15 節：「世界上的事」；第三章 17 節「世上財物」，這裏所用的 **Kosmos**，不單指物質的，也包括那些抽象的或意識的，靈界的和道德的，或不道德的。因此哥林多前書第二章 12 節有「世上的靈」；第三章 16 節「有這世界的智慧」；第七章 31 節「這世界的樣子」；提多書第二章 12 節「世俗的(**Kosmos**)情慾」；彼得後書第一章 4 節「世上……的敗壞」，第二章 20 節「世上的污穢」，約翰壹書第二章 16-17 節「凡世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今生的驕傲，都要過去。」所以雅各要基督徒「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雅一 27)

世界背後的故事

讀經的人只要稍加注意，很快就會發現，**Kosmos** 一字是使徒約翰最喜歡用的字，以上所引的經節正說明此點，同時我們也是由於他的幫助，才能有一個進一步的結論。

上面所說關於「這世界」三方面的定義：

- 一、物質的全地或宇宙
- 二、地上的人
- 三、地上的事物

雖能使我們從不同的角度來看世界，卻仍未摸著隱藏在這世界背後的故事。

古典的希臘文 **Kosmos** 一字乃是指一個有秩序的組織或安排，這一解釋足已幫助我們摸著一點，世界背後還有故事。我們藉著摸得著的事物碰見了摸不著的東西，我們碰見了一個有計劃的系統或制度，在這個系統或制度裏面，一切都井然有序，功用配合得十分緊密。

關於這一個制度，兩件事必須加以著重的說明：

第一，從亞當為那惡者開了門，讓牠進到神的創造裏那一天起，這世界的秩序就顯出與神為敵的光景。世人「不認識神」，(林

前一 21)「恨」基督，(約十五 18)並且「不能接受」真理的聖靈，(約十四 17)「他們所作的事是惡的」，(約七 7)「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雅四 4)

所以主耶穌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十八 36)祂「已經勝了世界」，(約十六 33)「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在祂裏面的「信心」。(約壹五 4)從我們所引約翰福音第十二章的經文確信，世界是在審判之下，神對世界的態度是不妥協的。

第二，同一節聖經又清楚的說出那整個的制度是受著一個思想支配的。約翰一再的說到「這世界的王」，(約十二 31、十四 30、十六 11)在他的書信裏，他描述這一個是「那在世界上的」，(約壹四 4)與那住在信徒裏面真理的聖靈對抗。約翰說：「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約壹五 19)撒但是背叛的 Kosmokrator，世界的管轄者——然而，這字在新約聖經中只出現一次，以複數出現，指牠的部屬，就是「管轄這幽暗世界的」。(弗六 12)

因此，在這裏我們看見一個秩序井然的系統，就是「世界」，有一個管轄者，撒但，在幕後管理。在約翰福音第十二章 31 節，耶穌說到這世界受審判，意思不是物質的世界，或世界的居民受審判。對他們而言，審判尚有待於將來。這裏所說受了審判的世界，乃是指這個緊密的世界秩序，撒但是這世界的創始者，也是它的頭。至終，如主耶穌所清楚指明的，那受了審判的，(約十六 11)王位要被廢除，並且永遠「被趕出去」的，就是牠，「這世界的王」。

要認識這世界

因此，聖經使我們深入認識周圍的世界。的確，除非我們能看見物質事物背後那些看不見的權勢，否則我們很容易受欺。

這些思想能幫助我們更認識前面所提起的彼得前書第三章的經節，那裏使徒刻意將「外面的辮頭髮、戴金飾、穿美衣，為妝飾 (Kosmos)」，與那在神眼中看為極寶貴的，「溫柔安靜的靈為不朽的妝飾」(另譯)作對比。所以，可推想前者在神眼中毫無價值，是必朽壞的。我們能否立刻接受彼得的評價，在於我們是否真看

見他話語的真實意義。這裏有他的含意。在穿美衣、戴金飾、和化妝的背後，有一個權勢為著牠自己的目的在作工。不要讓那權勢抓住你。

我們必須自問，在這些事上推動我們的動機是什麼？也許不是什麼情慾的事，也不是有意去犯什麼罪，不過是用色調的和諧完美的配合，為要得著在審美上滿意的效果。這樣作在本質上也許沒有錯；但你我是否看見，因著這件事我們摸著了什麼？我們乃是摸著在看得見事物背後和諧的系統，這系統是神的仇敵所控制的。為此我們要儆醒。

聖經開頭說到神創造天地。聖經不是說祂創造我們現在所討論的世界。聖經裏「世界」的意義經過一段的發展，到了新約（雖然在詩篇和一些先知書裏已約略提到）才有完全屬靈的意義。我們很容易就能看出這發展的原因。在人墮落以前，世界只以地、地上的人、和地上的事物等意義存在。那時還沒有構成體系的 *Kosmos*，沒有「世界」。因著人的墮落，撒但就趁機進入，將牠自己所設計的體系帶到這地上，是我們所說的世界系統於焉開始。原初我們物質的地，與撒但系統的「世界」毫無關連，其實人也與它無關；但是撒但利用人的罪，利用人替牠開的門，將牠自己所要建立的組織帶到地上。從那時起，這「地」就在「世界」裏，人也在「世界」裏。所以可以說，在墮落以前有「地」，在墮落以後有「世界」；在主回來時會有國度。世界怎樣屬於撒但，國度也照樣屬於我們的主耶穌。再者，今日乃是主的國度要取代這世界，並且將來要完全取代。那「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砸碎人驕傲的像，那時這世上的國就要「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但二 44-45，啟十一 15）

這世界的事

政治、教育、文學、科學、藝術、法律、商業、音樂——這些是構成 *Kosmos* 的事物，而這些事又正是我們天天所遇見的。把這些除去，世界這緊密結合的系統就不復存在。我們研讀人類歷史時，不得不承認世界的這些部門各有顯著的進步。然而問題是：

這「進步」究竟朝著那一個方向？這種發展最終的目標到底是什麼？約翰告訴我們，時代的末了，敵基督要起來，並要在這世界上建立牠的國度。(約壹二 18、22，四 3，約貳 7，啟十三)那就是這個世界前進的方向。撒但今天正利用物質的世界，世界的人，世上的事物，至終將一切歸一在敵基督的國裏。到時世界的系統會達到頂點；那時世界的每一分子都會顯為敵基督的。

你在創世記裏，讀不出伊甸園中曾有甚麼技術，也未曾提到過機械工具。等到墮落以後，該隱的子孫中有打造銅鐵利器的。幾個世紀以前，若是在鐵器中辨識敵基督的靈，很可能被認為是無稽的幻想，雖然長久以來，刀劍早已和犁頭公開競爭了。但是今天，金屬在人手中已成為邪惡、致死的用途，技術和工程的被濫用，會更為明顯。

音樂和藝術也是如此。彈琴和吹簫也是起源於該隱的家族；今天在不聖潔的手中，這些越過越明顯藐視神的性質。在世界許多地方，我們很容易追溯出偶像與繪畫、雕刻和音樂等藝術的關係。毫無疑問的，那一天正在臨近，敵基督的性情將藉歌唱、舞蹈、以及視覺和戲劇的藝術，比以前更為公開的揭示出來。

至於商業，牠和世界的關連可能是更隱密的。撒但是第一個奸商，將牠的詭計推銷給夏娃。以西結書第二十八章用表號的說法裏，似乎顯示一些牠原初的特性，我們讀到：「你靠自己的大智慧和貿易增添貲財，又因貲財心裏高傲。」(5 節)這一點無須爭辯，我們多半很容易從經歷中承認，商業的起源和性質是屬撒但的。這一點以後還要多說一些。

但教育又如何？當我們會抗議說，教育是有益無害的。無論如何，我們的孩子必須受教導。但是教育，不亞於商業或技術，也是一種世界的事。牠的根源在於知識樹。我們基督徒何等迫切的要保護我們的孩子，免於世界較明顯的陷阱。然而我們的確必須讓他們受教育。我們要如何解決這個問題？一方面他們不得不接觸實質上是屬世界的教育，而另一方面又能保守他們不受這龐大世界制度的危害？

科學又如何？它也是構成 Kosmos 的一個單元。它也是知識。當我們探索科學進一步的範疇，並開始思索物質世界的性質，和

人的性質時，立刻會引起一個問題：這些科學的研究、追尋和發現，到什麼地步是正當的？在知識的領域裏，有益和有害的分界線究竟何在？怎樣如何能追求知識而避免陷於撒但的網羅？

這些是我們必須深入尋求的。我知道必然有人會說我說得太過了，但為了要把這點說清楚，這是需要的。因為「人若愛世界，父的愛就不在他裏面了。」(約壹二 15 直譯)最後，當我們摸著這世界的事時必須自問：「這件事對我與父的關係有什麼影響？」

以往我們要進入世界，才能和世界接觸。今天是世界來尋找我們。如今到處都有一個勢力在擄掠人。你曾否感覺世界的勢力的龐大？

人今天最愛談論的，你充耳所聞的，豈不就是錢？今天你終日所想的，是否就是吃什麼，和穿什麼？無論你到什麼地方去，人最熱衷談論的題目也是這些。連基督徒也不例外！

這世界竟然猖狂到一個地步，甚至擴張它的勢力到教會的門口，甚至在設法將神的聖徒吸引到它的掌握中。在這事上，我們從來沒有像此刻這樣需要認識基督十字架的能力，以拯救我們。

從前我們常常說到罪和天然的生命，我們很容易看見這些事所帶來屬靈的後果；但我們摸著世界時，很少領悟它會帶來同樣重大的屬靈後果。在這世界舞台的背後，有屬靈氣的勢力，藉著「世界上的事」，設法使人陷入它的系統。

所以，神的聖徒不僅需要防備罪，也需要防備這世界的管轄者。神在建造祂的教會，要達到其終極的完成，就是基督宇宙的王權。同時祂的對頭在建立這世界的系統，要達其虛空的極峰，就是敵基督的王權。我們何等需要儆醒，免得我們竟然在幫助撒但，建造那命定要遭毀滅的國度。

我們面臨取捨，面對選擇的時候，問題不是：這是善的，還是惡的？這是有益的還是有害的？我們必須問：這是屬世界的，還是屬神的？既然宇宙中只有這一個衝突，那麼每當兩件衝突的事擺在我們面前時，我們所面對的選擇一點不差就是：神……或撒但？

摘自：《不要愛世界》

主再來之事實

■ 麥敬道

在討論這個極其榮耀的主題時，我覺得沒有比將聖經對這個重大事實所作的獨特見證，直接放在讀者的眼前更好的方法了。這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將要再來——祂要離開現在與父同在的寶座，降臨在天空雲彩之間，來接祂的子民到祂那裏去；祂也要對惡人施行公義的審判；祂還要建立管轄萬有的永遠國度。

如上所述，在新約中這個事實再清楚不過的完全擺在我們面前了，神的兒子要自天降臨，就像祂被提升天，也如聖靈今天仍在地上一樣真實，我們承認了其中的一個事實，就必然承認全部事實；反之，若否認其中的一個事實，也就必然否認全部事實。因為這些事實全都明確地奠基在同一個權柄之上，它們必然同存或共亡。神的兒子遭世界拒絕，被逐出社會，釘死在十字架上，難道不是歷史上的事實嗎？這之後，祂升入高天，現在坐在父神的右邊，享有尊貴榮耀不也是真實的嗎？主耶穌復活五十天之後，神聖靈降臨人間，如今祂仍在地上，這一切不都是真實可信，就像聖經如實地記載著的嗎？所以我們榮耀的恩主要再來，在地上建立祂的國度，也是確定無礙的了——祂要如聖經逐字逐句所描述的那樣，親自從天降臨，以祂無限的權柄和大能統管全地，從南極到北極，自天涯到海角。

讀者諸君可能覺得奇怪，對如此昭然若揭的事實，還認為有必要去證明其真實性，但請記得，今天我們所寫的，是著眼於讀者對此一無所知的設想，假定對他們來說這是個全新的題目，就像他們從來沒有聽到過主耶穌第二次再來這件新奇的事一樣；或者，雖然聽見過，但一直存著疑惑，所以我們覺得用如此啟蒙的方法來處理這個寶貴的題目，不得不向讀者致歉。

主再來之證明

現在且讓我們來證明如下：

一、當我們敬愛的主即將離開祂的門徒時，祂在無限恩慈中，用最甘甜溫柔的話來安慰他們憂傷的心：「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你們信神，也當信我，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我就早告訴你們了。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我在哪裏，叫你們也在那裏。」（約十四 1-3）

二、這裏我們有幾件極確定的事，就像它們給我們帶來的安慰和喜樂一樣真實。「我必再來」祂沒有說：我要差人來接你們。更沒有說：你們死後，要到我這裏來。祂沒有講過這樣的話，差遣天使，哪怕大隊的天使來，跟祂親自來是完全不同的。無疑祂若差遣天使來接我們，對我們來說已經夠恩慈了，我們能在無數天使的護衛下，乘坐火車火馬，凱旋升天去見主，也已極其榮耀尊貴了。但這樣做卻不足應驗祂那甘美的應許。非常肯定的是祂必要照祂應許的實行，祂絕對不會說的是一樣，做的是另一樣。祂不能說謊也不食言。不僅如此，差遣天使來接我們，不能使祂的愛心得到滿足，祂要親自來接我們。

這樣的恩典怎不叫人感動啊！我若等候一位親密的朋友乘火車來訪的話，我絕對不會差遣僕人駕車去接他的，我要親自去車站相迎，這正是我們親愛的主要做的。祂已經在天上為屬祂的預備了地方，在父家裏雖有許多住處，主耶穌若不先我們而去，那裏就沒有我們住的地方，至少，當我們到達那裏時會感到陌生的。祂如此和藹可親地說：「我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我在哪裏，叫你們也在那裏。」任何缺欠，都不能應驗主恩慈的應許，更不能滿足祂的愛心。

請特別注意，主的這一應許與信徒個人的死沒有絲毫關係。誰能設想，在主說：「我必再來」這句話時所指的是我們死後去見祂呢？對主如此清楚明白的話語，我們怎麼可能這樣隨便地作出猜想性的引伸呢？如果祂指的是我們死後去見祂的話，祂就會明明白白這樣說的，但祂沒有這樣說，因為祂所指的不像人所猜想；

祂也絕不會說的是一件事，指的是另一件事。祂來接我們跟我們去見祂，是完全不同的兩回事；這兩個不同的概念，必須用兩個不同的語句來表達。

三、在十字架上悔改的那個強盜，主對他說的，就不是要來接他，而是：「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我們必須切記；聖經是神的話語，是神啟示的，因之它不可能，也永遠沒有將完全不同的事，如主的再來與基督徒在主裏睡了這兩回事混淆不清的。

在此，我們不妨指出：整部新約聖經中，只有四處經文，給我們暗示了基督徒經過死亡這件事，第一處在路加福音第二十三章：已如上引，主說：「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第二處在使徒行傳第七章：「主耶穌啊！求你接受我的靈魂。」第三處是極其可愛也為大家所熟習的哥林多後書第五章：「離開身體，與主同在。」第四處出現在人人愛讀的腓立比書第一章：「我在兩難之間，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因這是好得無比的。」

四、這些寶貝的經節，總括了聖經對靈魂離開身體這個有趣的問題所作的見證，在啟示錄第十四章：有一處常被人誤用的經文「從今以後，在主裏面而死的人有福了，聖靈說：是的，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但這節經文不適用在今天的基督徒身上，雖然，在主裏面而死的人無疑都有福了，他們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這節經文所指的乃是未來教會離開世界，其他的見證人出現在地上以後的事，一句話，啟示錄第十四章 13 節，是在末期發生的事，必須持此觀點，才能避免混淆和誤解。

現在且讓我們回到原題上來，繼續證明，為此請讀者打開使徒行傳第一章，那時榮耀的主正在祂眾門徒的眼前被提升入高天，在祂往上去，他們定睛望天的時候，忽然有兩個人，身穿白衣，站在旁邊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一 10-11 節）

這些話非常引人注意，而且給我們談論的事提供了有力的證

據，它的說服力的確是人無法迴避的，多可悲啊，竟還有人尋找理由或硬著心腸來拒絕這個事實呢！天使對加利利人作的見證，聽來好似重複，我們知道神的話，從來沒有囉唆重複的，在這些話裏，我們看到的是神性的完全和無限可愛，從這些話我們知道，耶穌要像祂在眾門徒眼前被提升天那樣，再次親自回來的。祂是怎樣離開的呢？是確確實實一字不差的親身被提接入高天的。祂是那位日夕與門徒相處，是眾門徒親眼所見，親耳所聞，親手觸摸過的主，——祂曾跟他們一起吃過飯，復活以後又多次向他們顯現過，有許多人為此作見證，由此可知：「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

祂揮手升入高天，
離此幽暗濁世；
不久就將再降臨，
帶來天上福氣。

這裏我們也許會問——我們盼望以後有專文詳細討論——主升天時，誰眼見了呢？世人都看見了嗎？不！凡不信的人都沒有看見。他們看到的只是主耶穌被埋進了墳墓，世界看到的是被釘在十字架上的人子。祂在十字架上的光景為天使、世人和魔鬼所共見。下一次，他們再看見祂時，要如同看見閃電一樣，祂要在震怒的大能施行審判，像踩酒醅一樣報復祂的仇敵，何等威嚴可怕啊！

除了屬祂的人看見祂復活的人以外，沒有別人看到主升天，因祂只親自向他們顯現，願榮耀歸與祂的聖名。用這些確鑿的證據，祂向所愛的人作保證，給安慰，既加勉勵又賜力量，這就是聖靈的啟示告訴我們的，祂將門徒帶到一處與世隔絕，人間最最偏僻的地方，在那裏祂讓門徒親眼看祂被提升天，在他們定睛望天，凝視那榮耀的景象時，祂又差遣天使向他們的內心深處傳來寶貝的見證：「這位耶穌」——不是別人，更不是陌生人，乃是這位仁愛慈悲，滿有同情和恩惠，永不改變的摯友——「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

這個見證還不夠獨特而令人信服嗎？還不夠清楚，結論還不

夠有力嗎？反對的意見怎麼立得住腳呢？又怎麼能得出相反的結論呢？要麼這兩個身穿白衣的人所作的見證是虛假的，不然我們的主耶穌就必定像祂升天那樣再來！兩者必居其一。在聖經中我們讀到有話說：「憑兩三個人所作的見證，也必句句定準。」所以從兩位天使——來自真理與光明的先鋒口中所作的見證，也必句句定準。就像祂當年在聖潔親密中與門徒一起，隱退不為世人所見的情況下，離開這個世界那樣，我們主耶穌基督，必定親自有形有體的再來，祂也要首先被屬祂的人看見！所有這一切，聖經僅用了「怎樣」和「還要」兩個小詞概括了起來，榮耀歸與神！

主再來之盼望

在這本小冊子中，我們不可能將新約所有的證據都一一羅列討論，我們僅列舉了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兩卷書中的兩個例證，現在再請翻到使徒書信，帖撒羅尼迦前書。我們選擇這卷書信，是因為它是公認的，使徒保羅最早的書信，而且是寫給初悔改歸主的年青信徒的。特別後一點更具重要意義，因我們常聽人們說：主再來這樣的題目，是不適合在年青人面前談論的。使徒保羅並不認為如此，這可以從他寫給帖撒羅尼迦新近悔改的年青信徒的這封書信得到證明。而且在這封書信中，他用了比其他書信更多的篇幅談論主的再來。事實是：人一旦悔改歸主，他的心靈就處在基督福音的光明與自由之中，盼望主的再來，乃是他那從神而來的新生命本性的自然表現。這一寶貴的真理乃是基督福音的實質部分。主的第一次再來和祂的第二次再來是藉著住在教會中的神聖靈而緊密聯繫在一起的。

另一方面，在人心未能在恩典中建立，也沒有享受因福音而來的平安和自由的地方；在那些福音遭到歪曲的地方，我們就會發現沒有人愛慕主的再來，也沒有人重視主再來這件大事。原因很簡單，在這種地方，人的心靈必為自身光景所困，被追求屬世的發達成就所佔據，如果我對自己得救無把握——也就是不清楚自己有永生沒有——不知道自己是不是神的兒女的話，那麼我自然不會去關心主再來的事了，只有我真知道主耶穌第一次來時為

我作成的一切，我才會有屬靈的清晰知識和意願來等候盼望祂的第二次再來。

帖撒羅尼迦教會之見證

且讓我們回到帖撒羅尼迦前書，請讀下面摘錄的經文：「因為我們的福音傳到你們那裏，不獨在乎言語，也在乎權能與聖靈，並充足的信心，……甚至你們作了馬其頓和亞該亞所有信主之人的榜樣，因為主的道從你們那裏已經傳揚出來，你們向神的信心，不但在馬其頓和亞該亞，就是在各處也都傳開了，所以不需要我們說什麼話，因為它們自己已經報明了我們是怎樣進到你們那裏，你們是怎樣離棄偶像歸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等候祂兒子從天降臨，就是從死裏復活的，那位救我們脫離將來忿怒的耶穌。」（帖前一 5-10）

這裏非常清楚生動地描述了以單純誠摯的信心接受純正完全的福音而產生的效果。他們離棄了偶像來事奉那又真又活的神，並等候祂兒子從天降臨。事實上他們是悔改歸向了主耶穌再來的榮耀盼望。這個盼望就是保羅所傳福音的基本組成部分，也就是他們信仰的基本內容，他們離棄偶像不是真誠的嗎？毫無疑問是真誠的！他們服事真活神不也是真實的嗎？不須查問，肯定是真實的，那麼他們等候神兒子從天降臨也同樣是真實肯定而明白的了，若是我們對其中的一個有疑問，那麼所有的都成問題了，因為它們全都有機地聯繫在一起，構成了一系列完全的基督教真理，你要是去問帖撒羅尼迦的信徒，他們在等候什麼的話，他們將怎樣回答你呢？難道他們會回答你說：「我在等候世界因福音而發生改變。」這樣的話嗎？不！他只能非常簡單明確的回答你說：「我在等候神的兒子從天降臨。」只有等候主耶穌的再來，而絕不是任何其他事物，才是與基督徒的身分相當的盼望，與教會的地位相稱的盼望。等候世界的改善絕對不是基督徒的盼望，你也可能還在等候肉體改善，因為這也是盼望之一，至於說到死——雖然，死無疑在神的掌管之上——但死從未被看作基督徒的盼望，我們可以滿有把握地說，在整部新約聖經中，沒有一處將死看成是基

督徒的盼望。與此相反，盼望主的再來，在帖撒羅尼迦前書中，卻是如此親密地跟基督徒生活中最最關切的事聯繫在一起的。因之使徒保羅將自己跟帖撒羅尼迦親愛的聖徒之間的關係，看為：「我們的盼望和喜樂，並所誇的冠冕，是什麼呢？豈不是我們主耶穌來的時候，你們在祂面前站立得住嗎？因為你們就是我們的榮耀，我們的喜樂。」(帖前二 19-20)

全然成聖之目標

再者，當他想到帖撒羅尼迦的聖徒們在聖潔和愛心上的長進時，他又加上：「又願主叫你們彼此相愛的心，並愛眾人的心，都能增長、充足，如同我們愛你們一樣。好使你們，當我們主耶穌同祂眾聖徒來的時候，在我們父神面前，心裏堅固，成為聖潔，無可責備。」(帖前三 12-13)

最後使徒保羅想安慰那些有親人在主裏睡了弟兄們的話，他會怎麼說呢？他會告訴他們說：「不久，你們也會跟他們在一起的。」這種話嗎？不！這只能是舊約時代的觀點，就像大衛哀哭他死去的孩子說：「我必往他那裏去，他卻不能回到我這裏來。」(撒下十二 23)但聖靈在帖撒羅尼迦前書中教誨我們的卻不是這樣——與此相反，「論到睡了的人」他說：「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恐怕你們憂傷，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那已經在耶穌裏睡了的人，神也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我們現在照主的話告訴你們一件事，我們這活著還存留到主降臨的人，斷不能在那已經睡了的人之先，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所以你們當用這些話彼此勸慰。」(帖前四 13-18)

沒有別的證明能比上面的話更簡單明白、直接肯定的了，帖撒羅尼迦的基督徒，如我所說，是悔改歸向主並等候祂再來的人，使徒保羅教導他們要天天仰望等候，祂的再來與祂的復活，是他們所信福音的重要部分，在他們當中也有人離開世界之後，他們

感到意外，沒有思想上的準備，他們至少擔心那離世的人，會看不到他們日夕所盼望的主再來時榮耀的景象，感受不到那無限的歡喜快樂，因之使徒才寫信去糾正他們的錯誤觀點，在這樣做的時候，他在這個主題上傾瀉了新的亮光，叫他們放心——那些在主裏睡了的人，新舊約的聖徒都在其中——必要首先復活，也就是在活的存留的聖徒改變之先復活，然後一同在空中與降臨的主相遇。

下面在我們論述有關內容的時候，還要詳談這個題目，現在僅僅引述了我們的主必定再來的無數證據中的一項罷了，但是，祂的再來乃是神的教會與信徒個人的真正盼望。

在此，我要提醒基督徒讀者：凡有分於主桌子的人，沒有不被等候主再來這個榮耀的盼望所激勵的。只要在神的話：「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什麼時候呢？直等到你們死的時候嗎？不！乃是直等到「祂來」的時候！（林前十一 26）多寶貝啊！主的桌子屹立在十字架與基督再來——死亡與榮耀這兩個時間當中，信祂的人，圍坐在這張桌子的四周，看見這個榮耀的光輝自地平線上升起。每主日，當我們圍繞著主的桌子聚集，以表明主的死，的確是我們的特殊權利，我們心裏能說：「這可能是我們在地上最後一次記念主，享受這寶貝的筵席了吧，盼望下個主日來臨時，祂就回來了！」我要再一次說，如此記念主，是何其寶貴啊！

摘自：《主的再來 Lord' s Coming—by C. H. Mackintosh》

給傳道人的信息

■賓路易師母

本篇信息之目的乃是特別論到有關神所呼召，為神傳達並教導其恩言者的一些事。他們已為尋求人靈魂的永遠福氣，獻上了他們整個的時間與精力，並為那嚴肅而重大的工作裝備自己。他們主要的事工乃是傳述神的真理，並將所傳的見諸實行，為聽道的人樹立個人實踐虔敬模範。他們所傳的既是真理，就當不遺餘力地使其中不攙雜錯誤，所傳的應是純潔之神的話。傳講錯謬之道理以代替真理者，非但神名受辱，主道蒙羞，且令聽者受害，引讀者誤入迷途。

傳道人之事工是至尊而且最為神聖的選召，此選召享有至大的特權，並應負絕對之責任。他承認自己為主耶穌基督之僕人，至高者所差遣的使者。曲解主的心意，傳另一個福音，誤傳神所交託他的信息，乃是罪中之罪，應被咒詛，(加一 8)所受的刑罰比任何人更重。聖經明言，神更重的忿怒與刑罰為那不忠實的傳道人永遠存留。(太二十三 14 小字；猶 13)如果我們對所托付的不忠心，那麼「不要多人作師傅，因為曉得我們要受更重的判斷」(雅三 1)的警告已經發生。每一個福音使者都當向那吩咐我們牧養群羊的人交帳，(來十三 17)為主所交托給我們的靈魂有所回答。如果傳道人未能警告惡人，則他必要死在罪中，神說：「我卻要向你討他喪命的罪。」(結三十三 8)

在此傳道人的主要責任，乃是「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 15)在全部聖經中，所給予傳道人的勸勉，沒有比這個更為重要的。勿求人的奉迎，只要得主的稱許，一切目的，均屬次要，將自己交托給神——自己的心意與品格，在神面前的行事為人，凡事按主所啟示的旨意行。如果主不喜悅你，你的「工作」、「服事」還有什麼價值呢？

「作無愧的工人」。要殷勤，忠實運用神所賜給你的時間與才

幹。要時常注意「凡你手所當作的事，要盡力去作」(傳九 10)的經訓。殷勤不可懶惰，要全力以赴。傳道之工沒有給粗心者、懶漢稍留餘地，乃是給那肯為基督的緣故準備犧牲，專心為人的靈魂費時費力之人的事工。傳道人應當比礦工更加勞苦，每週在書房所用的時間比商人在寫字間所費的時光還要多。如果傳道人想蒙神的喜悅，作無愧的工人，他就當格外勞苦，直至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並要在此專心，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你要謹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訓，要在這些事上恆心，因為這樣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聽你的人。」(提前四 15-16)這是主給僕人的另一命令，這命令包括非常廣泛。主要求工人當全神貫注在他的工作上，把能力與時間奉獻給神。避免一切屬世俗的事業和屬世的任務，勤於所交托的事工。傳道人稱為主的「精兵」，表明他們蒙召的正當職務就是努力和勞苦；「監督和守望的」應當留心，關切他的工作；「牧人和教師」表明領導並餵養的不同工作。但最要緊的如果要想他們的工作對別人發生效力，他們就當注意個人在恩典與敬虔上長進。

傳道人也當特別注意自己的讀經，在講解聖經之前，應當用靈修的工夫讀經；那就是說在尋找講道題材之前，先選用在自己的靈性上，而得到祝福。正如某聖徒所說，當我們這樣讀經時總是會受到影響的。不要以冷酷無情的批判身分來研讀聖經，這種人只能批判聖經的意思，乃要像一個對聖經所包含的一切發生興趣的人，他特別留心聖經中所說勸勉的話，在每個教訓上都受引導。聖經上的應許就是給這樣的人，應許中寶貝的特權也惟此人是屬。當我們領會聖經中的內容時，我們就能嘗到其中的甜蜜與能力。然後，我們就會快樂地經驗而了解主的話並非是空洞的，乃是「靈與生命」。不能時時刻刻接受新東西的人，也不能夠常把新的東西分給人。傳述給別人的，首先必得親耳聽見，親眼見過，親手摸過。(約壹一 1-2)

在講台上只一味引證聖經是不夠的——信徒可以在家裏讀神的話：所需的是解釋與應用。「保羅照他素常的規矩，……本著聖

經與他們辯論，講解陳明基督必須受害，從死裏復活。」(徒十七 2-3)但講解(原文是「打開」)聖經令信徒得益，需要長久的時間，只在聖經學校讀了幾個月，或在神學院待一兩年是不夠的。必須在堅苦的經驗學校中親受神的教導，方能有資格解明神的話，以致神的亮光才能臨到信徒，解決屬靈的難題。因為聖經解釋經驗，往往經驗是最佳的解釋聖經者。「智慧人的心，教訓他的口，又使他的嘴增長學問。」(箴十六 23)這種學問在任何屬世的學校中是得不到的。單靠一本經文匯編不能學習到謙卑，只學習某段聖經也不能得到更大的信心。一是從痛苦的經歷中獲得的，一是藉著更深的認識神而增加。我們必須先在神面前得安慰，然後我們才能安慰別人。(林後一 4)

「只尋求真理的觀念，而不努力在我們心中經歷其能力，並不能增加我們對屬靈之事的理解。只有專心一意受教於神所啟示的能力與規範的人，才能由神那裏有所學習。人在學習聖經上另有目的，那就是為了他人的益處與造就。但是，如果他們自己的靈性不能從聖經得著益處，他們就不算按著正道行，也得不到獎賞。我們學習聖經，如果心中沒有存著這種觀念，或者在我們心中追求要得到的真理不像真理，我們就失掉了所要得的屬靈益處。」(歐文)恐怕有許多傳道人在將來要面對以下這句經文而悲歎，「他們使我看守葡萄園，我自己的葡萄園卻沒有看守。」(歌一 6)——好像一個廚師，為人做的是佳餚美味，而自己倒餓死。

傳道人不光是用靈修的工夫讀聖經，也要殷勤讀經。如果他要「拿上好的麥子」(詩八十一 16)牧養羊群，就必得每日殷勤讀經，直到一生之末。……但可惜的是，有人一旦被封立為牧師，聖經也就束之高閣了！聖經是屬靈財寶的無盡礦場，我們愈得到它的豐盛(深深地挖掘)，就愈知道還有更豐盛的尚未得到。我們所領受的是何等渺小，「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什麼，按他所當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林前八 2)

若不是時常殷勤讀經，仔細用禱告的工夫考查其內容，不然神的話是不易明瞭的。這並不是說聖經難解，不是的，那乃是說，如果神的僕人要徹底詳知神所啟示的全部真理，為聽眾設擺豐盛

的宴席，就必須天天考查聖經，以百折不撓的精神來挖掘神之無盡寶藏。論到那智慧的傳道人，有人說：「他仍將知識教訓眾人，又默想、又考查……專心尋求可喜悅的言語……。」(傳十二 9-10) 因他整個的精神是在發現施教的本質及其優良方式。

傳道人應當是一個最能講解聖經的人。(徒十八 24) 但為達此目的，他必須將一切其他的興趣置於次要的地位。時常提醒自己，當拿起聖經時，要問這是誰的書？於是敬虔之心油然而生，也能證明「我的心畏懼你的言語」，(詩一一九 161) 這句話的真實。他必須以謙虛的心接近聖經，因為神惟獨向這樣的人施恩。他必須以祈禱的精神來讀經，祈求神：「我所看不明白的，求你指教我。」(伯三十四 32)

聖靈光照的恩典常把神的奧秘啟示給謙卑的人，對學者卻封閉起來。為了領受超自然的真理，聖潔的心也是同樣不可或缺的，因為悟性的澄清與心之純潔是有連帶關係的。此外尚須謙卑仰望神的幫助，「要按照你們的信心給你們成全。」

傳道人的主要任務，就是清楚、正確解明神的道。他的工作完全是解釋聖經的——把所論的每段經文中的正意拿出來。正如本格爾(Bengel)所說：「解經者好像一個掘井的人，不是把水放到井裏去，乃是叫水從井裏流出來，不改變方向，不停止地掘。」換言之，他決不可輕忽聖經，一點不可馬虎，也不可將不正當的意思加在聖經上；也不可修改聖經的原來語勢，更不可把自己的意思加在聖經上，乃要把真正的要義表明出來。

為了回應以上所說的，在解經者這方面應該有毫無成見的態度，誠懇的心思與忠實的精神。有時由於個人的宗派觀念，為取悅聽者，就避免陳述某段經文的正意，於是就把聖經原來沒有的意思勉強加進去，來蒙蔽真正的含意。馬丁路得說：「我們決不可把神的話按著我們的意思去解。我們決不可曲解(折斷)神的話，卻要讓神的話來折斷我們。」要知道我們不是在解說我們自己的心意，乃是神的。最可恥的是這樣的人，用自己的思想發表了一套言論，然後還大言不慚地說：「耶和華如此說」。如果藥劑師必

須按律法照醫生的處方正確調劑，士官必須一字不差地傳達司令官的命令，否則必受嚴罰，那麼處理屬神、永遠之事的人，更當如何留意祂的教科書啊！解經者的工作猶如尼希米記第八章 8 節所說的：「他們清清楚楚地念神的律法，講明意思，使百姓能明白所念的。」他的責任就是將正確的意思附加在聖經上，「可以誠實講說我的話，糠秕怎能與麥子比較呢？這是耶和華說的。」(耶二十三 28)

神的學校 - 隱密處的訓練(二)

■ 哈夏利士

大衛正是有著這樣信心的人。他不必別人勸告，也知道憑著一己之力自己是無法與歌利亞匹敵。他並不是憑著心高氣傲行事。當他面對那位迦特的巨無霸時，他不是逞一時之能。事實上，他知道自己能力，比起以利押、掃羅、或甚至歌利亞所估計的還要差勁。然而他卻能滿有把握地出去迎戰，這完全是因為他相信神必定會救拔他的緣故。他從承認一己的軟弱中得著了剛強。

「掃羅對大衛說：『你可以去吧！耶和華必與你同在。』」（撒下十七 37）掃羅說完這句話後，便給大衛穿戴自己的戰衣。「掃羅……將銅盔給他戴上，又給他穿上鎧甲。」（撒下十七 38）雖然掃羅口裏說著：「耶和華必與你同在。」但他卻一點不像大衛般懂得倚靠神。他要把大衛像歌利亞一般地武裝起來，因此他把自己的一切屬乎血氣的武器都拿出來。然而這些裝備對於一位信心精兵來說，卻是毫無意義的。大衛在穿上掃羅的戰衣後，竟然無法行動。他只覺得舉動受制，每一個動作都像事倍功半似的。

親愛的弟兄姊妹，請注意：憑信心行事是不必費勁的。當我們在信心以外行事時，我們便會感到勞累、棘手。反之，當信徒願意單靠永生的神時，他們便能活得平靜、輕省、謹守，以及順遂。出於信心的事奉會得著自由快樂，這絕非是憑著技巧或血氣之勇所能得著的，我們要提防，切勿將匹夫之勇誤當作是信心。我們可以各式各樣的匹夫之勇來冒充信心，例如，我們可以仿效他人作出自我犧牲。這樣的假冒偽善是極之卑劣的。只要我們能從神那裏得著真正的力量，我們便能平靜輕省地生活，不必倚靠任何其他外力的，這是因為我們已學會十字架的功課。

「大衛，……就對掃羅說：『我穿戴這些不能走，因為素來沒有穿慣。』」（撒下十七 39）大衛不怕迎戰歌利亞，因正如掃羅所說的他有神同在。然而他穿戴掃羅的軍裝後卻不能行動自如。信

心是專一的，不能一面信靠神，一面又信靠人。昔日大衛殺死獅子和熊的時候，他並沒有穿戴銅盔、鎧甲，他以神作為他唯一的力量。大衛曾經親身體驗過神信實的膀臂，但他卻從未體驗過掃羅的戰衣是否也能奏效。

我們豈不也是常常穿上或任由他人為我們穿上那些累贅的軍裝？然而我們卻沒有像大衛一樣，立時察覺到這些裝備的不相稱而馬上將之卸下。我們不是常常躊躇志滿地穿著這些屬血氣的軍裝去爭戰嗎？我們不是常常以為神的工作可以假手於這些血氣裝備或血氣之勇嗎？我們甚至以為聖靈開始的工作可以藉著肉體去完成。故此我們常常要自失敗和迷失中去認識自己愚昧和不信。

但大衛卻不是這樣。他能夠立時察覺掃羅那件人手所做的戰衣，對於信心精兵來說是不適合的。掃羅雖然聲稱耶和華會與大衛同去，但這句話卻給他的戰衣顯出是言不由衷了。我相信那些經過神隱密對付的人亦會像大衛一樣，會很快地，甚至幾乎是出於本能地，分辨出肉體的意圖，而且會馬上將之丟棄。他們能夠辨識什麼是貴重的，什麼是卑賤的。他們有著敏銳的屬靈參透力。(腓一 9-10)而這種能力只能透過直接與神的相交獲得。

是故，與神有過這樣相交的人，在置身於仇敵的網羅和詭詐時，只要他們信心的眼目瞥見事情中隱蒙著一層陰影，那怕這個情景只出現瞬間，而且即使未必能夠看得十分真確，但他們卻已能感受到眼前的事物或會含有虛假。大衛的表現正是如此。雖然大衛確曾在仇敵的網羅面前徘徊過一陣子，並且還穿上了掃羅的戰衣，但當掃羅以為大衛已經披戴整齊可以出去應戰時，大衛馬上便感到戰衣的累贅和束縛。世上看來最穩當的裝備，往往是信心的最大阻礙。

「於是(大衛)摘脫了。」(撒下十七 39)信心是不必假借任何血氣幫助的，因為信心是完全建基於神的大能上，而這正是我們最難學懂的，我們常常經過一般艱苦學習，眼看似乎是學懂了，但隨即是忘得一乾二淨。如果我們在神面前有過隱密的學習，我們會撇下一切屬肉體的兵器。那些像大衛一樣受過隱密處操練的

人，他們會認識到，除了神的力量外，其他一切全無價值。經過這樣蒙福的學習後，他們會撇棄肉體，看為是有助益的東西，使自己不致於被肉體的事物拖累。能夠這樣地認識肉體並且對肉體否定的人，真是何等蒙福啊。

但是要在神面前能有這種生活表現，得要經歷不少的嚴竣的管教以及殘酷的失敗。而在這些管教中最艱辛的，就是學習脫掉我們因著過去的習慣及教育所看為是必然的事物；或是保守自己不致像掃羅那樣，把主的聖名和人的權柄智慧混雜使用。那些把屬神的和屬世的事物混為一談的人，還常自覺是智慧和務實，其實他們的表現，都是危險和詭詐的勾當。

使徒保羅為主的緣故，把一切人所尊崇的東西都當作是有損的，對於這樣的一個人我們會有什麼感想呢？為什麼他不覺得這樣做有任何勉強呢？他憑什麼能夠這樣徹底地否定及棄絕世上的事物呢？這樣的人是真正的學懂了「靠主喜樂」，以及「要靠著主，倚賴祂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不要忘記：凡是在隱密處與神有過相交的人，都不會採用屬肉體的武器。這裏面有一個重要的功課，就是我們要先與永生的神同處，然後才出來事奉，這樣我們才會懂得察驗及壓抑各樣虛假和肉體的莽撞。多少時候，我們看見信徒想奉主的名和仇敵爭戰，但教人痛心的是他們披戴的卻是世界的軍裝。故此世界在教會中獲得了一席位置。神不是說過：「不要愛世界」、「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以及「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仇」麼？然後，世界的原則和權力卻常在信徒身上表彰。

以上所說屬世和屬靈混雜的情況，總是趁著事情混亂的時候發生。人在行事時，每每是以凸出自己的意見為首，卻不肯單純地採納神的話。他們總愛用掃羅的銅盔、鎧甲去與歌利亞的銅盔鎧甲相爭，卻將機弦、石子和信心的膀臂棄如敝屣。

事實上，當人憑信享用神的話語時，神會親自證明祂的話語是信實的，神的話語進入人心，莫不帶著屬靈的能力。祂也常將

我們貶抑，讓我們看到自己以為強有力的立論，除了挑啟爭端和吵鬧外，其效果是何等地微少。神所作的這一切，都是為了使我們變得更單純。

雖然大衛脫下掃羅的戰衣，但他卻並非空身上陣。他手中執杖、從溪中拾起五塊石子，放進牧人用的囊袋裏，手中拿著甩石的機弦。他就以這樣的裝備去迎戰非利士人。（撒下十七 40）

換言之，他的脫去掃羅的戰衣，是為了披戴另一種更適合的裝備。然而，這樣的裝備是何等的簡單啊！而大衛竟能以這樣的裝備戰勝歌利亞，足證這完全是主的勝利。大衛的裝備不是出於人手所造的，那些擊殺歌利亞的石子是經過長流不息的溪水磨滑的。然而所謂信心，它所倚恃的裝備往往就是如此簡單。

在人眼中，信心的軍裝常常是顯得脆弱和笨拙的。世人所鄙視的器具神卻往往用作爭戰得勝的器具。世人所蔑視的福音信息（在他們看來，這信息所講關於基督的被釘十字架，是既無稽又笨拙），卻是神的大能和智慧。這樣的福音信息看似雖像大衛的機弦一樣地笨拙，但其實今天我們所需要的正是這種單純的信息。

我們不要忘記，只有神的真理才能夠喚醒人的良知。但要神的話語發揮功效，我們便得拒絕以人的能力、智慧和權柄製成的戰衣，反之以單純的信心去倚靠那些「神大為使用」的武器。

「非利士人也漸漸的迎著大衛來，拿盾牌的走在前頭。」（撒下十七 41）歌利亞藐視大衛及他的裝備，並且大罵說：「你拿杖到我這裏來，我豈是狗呢？」親愛的弟兄姊妹，屬肉體的人由於看見我們使用的兵器與他們所用的截然不同，往往會因而覺得受辱。

屬肉體的人往往喜歡以屬肉體的裝備來互相比拼，他們愛以劍比劍，以頭盔比頭盔。但大衛卻說：「你來攻擊我，是靠著刀槍和銅戟；我來攻擊你，是靠著萬軍之耶和華的名，就是你所怒罵帶領以色列軍隊的神。」（撒下十七 45）他看出問題的焦點。這是一個關乎萬軍之耶和華和非利士人之間的爭戰問題。在這場戰爭中，大衛不把自己看在眼內，他讓神親自去與歌利亞爭戰。

所以，我們也該時刻抱持以上的態度。我們算得什麼？敵人又算得什麼？我們算什麼或敵人有多強大並不要緊，難道神不會為自己的名字爭戰麼？大衛既奉萬軍之耶和華的名前來爭戰，難道神不會因著與自己的名字攸關而痛擊敵人麼？祂會任憑非利士人踐踏祂的聖名嗎？絕不！在此，我們可以看到信心生發出來的威力了。信心會引進神的無所不能。「神若幫助我們，誰能敵擋我們呢？」這是信心之言。

設若大衛沒有認識到神就是他在隱密處認識的神，也就不能在此刻，依然穩如泰山。故此，他能說出「人都不必因那非利士人膽怯」的豪語，並且能夠迎戰歌利亞。主的名字要成為我們對抗任何內外仇敵的力量。

諸惡之中，最大的惡事，莫過於聖徒犯罪(相信大家都會同意聖徒比其他人犯罪更糟糕)，這時聖徒應往那裏尋求赦免呢？「耶和華阿，求你因你的名赦免我的罪，因為我的罪重大。」聖徒只需求神記念祂自己的聖名，神必定會因為珍惜自己的聖名而赦免人的過犯。我們可以憑信高舉主的聖名，作為抵抗仇敵的力量。

所以，大衛心中沒有抱存半點驕傲，反之，他讓自己卑微得如同無有，讓神在各事上居首位。大衛說得最有把握的幾句話，同時也是他最謙虛的幾句話。難道我們不該學大衛一樣，在各樣事情上——包括每一個試煉、憂傷和敵人——以主耶穌基督的聖名來為我們爭戰麼？難道這不是神現今在隱密處教導信徒的屬靈功課嗎？

神引導信徒認識自己以前從未覺察的醜陋和軟弱，又讓他們經歷前所未有的試煉，為的是要讓他們明白十字架的功效。神這樣做的目的除了讓他們得著祂的一切恩典外，更向他們證明他們已確實擁有祂的恩典，並透過祂的恩典使信徒能夠互相連結起來。

神讓信徒感到需要這樣的一位全能者作為神，以致他們能夠不斷經驗到救贖是怎麼一回事。神現今在隱密處中教導信徒認識祂十字架的寶貴。神何故要這樣做呢？祂這樣做，為的是要使我們在爭戰時能夠剛強起來。

在隱密處與神生活過的人，他們必定能夠有所行的，而且往往是主動地與敵人爭戰。這在大衛的身上十分明顯。他說：「今日耶和華必將你交在我手裏，我必殺你，斬你的頭，……使普天下的人都知道以色列中有神。」(撒下十七 46)跟著大衛便衝向非利士人歌利亞，然後沒有半點耽延或退縮，他立時便以簡單的配備把敵人置之死地。(撒下十七 49)「這樣，大衛用機弦甩石，勝了那非利士人，打死他，大衛手中卻沒有刀。」(撒下十七 50)

由以上可以看到，大衛不是單單等候敵人來攻，他乃是急促地衝向敵人。如果我們確實在隱密處認識到神聖名的寶貴，我們一旦高舉祂的聖名便能滿有能力。然後主會賜給我們恩典和智慧，甚至使我們能夠主動地去攻擊敵人。我們固然明白到需要多大的恩典及基督的幫助才能站穩迎敵。但我們的裝備若僅及於此，而在實際爭戰時再沒有保持與神緊密相交，我們仍會招致失敗。

這裏我們當注意到大衛在拾起石子的一刻，他是何等地平靜及謹慎。他的動作並沒有半點靠己力的樣子，就像置身於無人的曠野，除了神外再沒有別的人看著他。神親自使用大衛手中的石子，一如以往幫助他擊殺獅子和熊一樣，幫助大衛殺敗歌利亞。

大衛就是如此這般地戰勝非利士人，同樣，這也就是信心得勝的歷程。我相信在現今的世代，我們有著許多信心事奉的機會，但這事奉的能力，必須要透過在神面前有隱密處的生活才可得著。這樣，無論我們參與什麼事奉，主的能力都會使我們無往而不利。

那些在眾人面前顯出莫大主恩的信徒，他們必定是經歷過人所不知曉的隱密處的操練。然而許多時候，我們見到一些被神大大使用的僕人竟在細碎的事情上失腳。這樣的失敗往往是忘了主的教訓：「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在明處)報答你。」(太六 6)

摘自：神的學校(隱密處的訓練)

By J. T. Havrris (1793-1877)

祈禱出來的能力(三)

■ 邦 茲

「在這受苦的時期中我比過去享受健康時，更詳細而深入的在來世的亮光中省察自己，我檢討自己是否在作人的本分上，與傳道人的責任上無可指責。自省的結果，我覺得良心無虧。

但是在我與主關係方面，情形卻不相同。我對主的感謝，及因愛而生出的順服比起主自幼至老所加與我的一切恩典——拯救、保守，在一生的各種變化中支持我——真是太不成比例了。祂先愛了我，為我成了如此多的事，而我對祂的愛是如此淡漠，這使我極其惶悚而慚愧。我的敗壞尚不止此：我不但未曾在祂為了我的工作與職責賜給我的恩典上長進，反而在繁忙、掛慮與工作中，失去了起初的熱誠與愛心，我感覺惶恐難過，在神面前自卑，懇求憐恤，與祂重新立約，全無保留的將自己獻給祂。」

—麥肯得里主教(Bishop McKendree)

使人死的講道

促使人死的講道，可能是，也時常是信仰純正的講道——在神學上無懈可擊。我們喜歡信仰上的純正，它是好的，是最好的，與聖經清楚而潔淨的教訓相合。這純正的信仰是真理與謬論作戰而獲得的勝利品；是信心所建築藉以防堵謬信或不信之洪水的堤壩。但是這清晰如水晶，謹慎而勇敢的純正信仰，可能只是外形美觀，名稱可人的字句而已，仍是使人死的字句，什麼都不能比沒有生命的純正信仰更死氣沉沉——死得不能思考，不能研究學習，不能禱告。

使人死的講道，可能具有對屬靈原則的瞭解與把握，可能有博學及善於評論的氣味；可能把聖經原文的文法與字源研究得很透徹，可能把字句砌成最完美的形式，而且加以閃爍發光的闡釋，像闡釋柏拉圖與西塞羅的著作一樣；可能把經文加以研究，像律師為要寫出他的辯護詞而研究他的案件一樣；但是這一切都不能

使它不與使植物死的冷霜一樣。

字句的講道可能口若懸河，鑲嵌著詩詞與美麗的詞藻，飾以祈禱，調以情感的味素，橫溢著天才。但其實不過是那些蓋在屍體上的名貴鮮花，與美麗吸引注意的織錦罩而已。

另一方面，使人死的講道也可能沒有博學的裝飾，沒有新鮮材料的面網，或者乾脆是一篇俗調，及一堆無意味的專門術語，格式雜亂，既非內室的產物，又不是研究的果實，全無思想上或發表上的優點。這樣的講道造成了廣大而深入的惡影響！它造成的死亡是何等的可怕！

字句的講道，只對付事物的表面與影子，而沒有形成於其內部。他對於神的話語隱秘生命，沒有深入的瞭解與強有力的把握。按外表而論，它與神的話相符合，但外表只是殼子，必須先將之擊破，才能深入核仁。字句可能披著吸引人的時髦外衣，但是他的吸引力並不是將人引到神那裏去，他的時髦外衣也不是屬天的。

這種失敗的原因是在講道人身上。神在他身上的工作還未完成，他尚未在神的手中像泥土在窯匠的手中一樣。他為了預備講章的內容與修詞而忙碌，盡心設法使它吸引人、動人，卻未曾渴求、研究、探討，經驗神更深的事物。他未曾站立於那「高高的寶座」之前，未曾聽見過撒拉弗的歌唱，未曾見過耶和華的異象，未曾感到祂可畏懼的聖潔，而深深認識自己的軟弱與罪愆，因而絕望地呼喊說：「我有禍了！」然後獲得生命的更新，心靈被神壇前的紅炭所沾觸、潔淨、點燃。

他的工作可能引人歸向他自己，歸向教會，歸向形式，卻不是真正的歸向神。沒有使人獲得與神甜美的、神聖的、屬天的相交。他的講章使教會得到裝飾，卻未使信徒得到造就；使聽眾喜悅，卻未使之成聖。生命的運行受了阻礙，像夏天裏的一陣寒流，像已曬乾的土地。神的城變為死人的城，教會成為墓園，而不是作戰的軍旅。頌讚與祈禱都受了窒息，敬拜也有死的氣息。講道人與其講章不但無助於成聖，反而對罪有利，不能救人進入天堂。

祈禱與講道

使人死的講道，是沒有祈禱的講道。沒有祈禱，講道人只能造成死亡，而非生命。一個在祈禱上軟弱的講道人，在給予生命的能力上，也是軟弱。一個不以祈禱為其生活及工作中之顯著特點的講道人，他的信息就失去顯然的給予生命的能力。職業式的祈禱，只能幫助講道人完成他的死亡之工。職業式的祈禱使人冰冷，將講道與祈禱都置於死地。會眾鬆懈無熱誠的，懶洋洋缺少敬畏的祈禱，可以溯其源於講道人的職業式的祈禱。許多講台上所發出來的祈禱，是冗長的、散漫、乾枯、虛空而不著實際的祈禱。它們沒有聖靈的膏抹，也沒有誠心，像一層寒霜落在崇拜上。它們是致死的祈禱。在它們的氣息之下，一切虔誠的蹤跡都消逝無存了。他們是越死越長，越長越死。

禱告的呼籲

我們呼籲講道人發出簡短、活潑，而充滿生命的祈禱，發出真誠、出自內心、直接、忠告、熱誠、簡單，在聖靈裏面的祈禱，這是今日的需要。一個教導講道人如何發出神所看為祈禱的祈禱學院，比任何神學院更有助於真正的敬虔、敬拜與講道。

停下來想一想！你的情形如何？你的講道，是否使人的靈性走向死亡？你的祈禱是否致死的祈禱？向神祈禱吧！向那創造諸世界，審判萬人的大而可畏之神祈禱吧！我們內心需要有何等的敬畏，何等的真誠，何等的單純！我們必須是何等的真實與全心全意！對神的祈禱是一種高貴的操練與努力，是最真實的一件事！我們豈仍不願丟棄那受詛咒的致死講道與祈禱，而開始作那最真實最有能力的事——就是真祈禱與給予生命的講道，以至使那最大的能力在天上地下顯出，並且取用神無盡的豐富來滿足人的需要麼？

摘自：《祈禱出來的能力》

禱告得到應允的個人條件

■賓路易師母

「我若心裏注重罪孽，主必不聽。」(詩六十六 18)

「你們的罪行使祂掩面，因此使祂不能聽你們。」(賽五十九 2 另譯)這是以賽亞對以色列人說的話。因此，當禱告得不到神的應允時，你們需要自問：「是否在我的生活當中，有什麼阻礙了神應允我禱告的事情？我的心是否注重罪孽？」因為只要在你的生活當中有一件事是與神的旨意相悖的，或者緊緊綁在任何一件你對神所疑惑的事上，那麼那件事便是一個攔阻神應允你禱告的事。某些事情是你禱告祈求的，在這些事上你是否只求神的旨意嗎？在你的生活當中，有些事情是你所要改變的。譬如說：一些事情你要改變，改變之後——是會使你更舒適；同時也是為了榮耀神。然而，假如你知道那些事情對你而言，不在神的旨意之內，你仍然要求改變嗎？你那慾望的動機有沒有被淨化，從而你的愛好不會無目的的跑到神的旨意之外呢？永遠都不要怪神給你苦難；因為那苦難是由於你容許你自己的愛好，放縱自由，沒有先求神的旨意。

「……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工作效力的。」(雅五 16 原文)在生活當中，一定要遵行公義，那是靠住在基督裏所加給的。你生活當中的每一個環節，必須就你所知，符合神的律法。

你也要有每日勝過罪的經歷。沒有什麼事情比在生活無法得勝更會快速的攔阻你的「祈求」蒙應允，並且沒有能力來祈求。個人得勝乃為禱告得到應允的條件；關於這一點，絕對不會過分強調及清楚要求。可是在你內心裏有一件東西在主宰著你——幾乎永遠聚焦在某一件事上——那時，你就要直接向你的救主傾訴；那位滿臉都是汗水血跡的人，讓祂用寶血洗淨你「意欲」所犯的罪。祂是一位救主，「……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太一 21)一種與基督有清明的個人關係，乃為禱告得到應允的真

正基礎。

除掉在特殊的事情上得勝；也就是你所知道的個人「困境」之外，你還必須有一個「得勝的靈」；即是在你週遭的環境與境遇上得勝；在你生活當中的每一環節得勝，乃為禱告不斷得到應允的主要因素。

因此，仇敵的目標是在攻擊一個人，以使他不再有禱告的力量。撒但不在乎你的失敗；而在乎攻擊你之後的結果。如果牠能使一個信徒在捆綁、壓制、沉重、疑惑之下，那時牠最大的收穫就是信徒停止了禱告。因此，得勝是必要的，倒不是為了得勝本身，而是在於能保持禱告的能力。一件小事，雖然看來微不足道，但若是任它延續發展，問題就不是小事；那惡者可以阻止禱告的水流。譬如你在情急下被迫說出一些你不該說的話，於是你求主饒恕，而祂也真的饒恕你了；然而這件事已使你的靈遲鈍了。你也不能立即運用你禱告的力量來救助別人，因為你的靈性蒙上了一層陰影。那陰影妨礙了你得勝的信心的，而這種信心是可以移山，也可以吩咐仇敵離開的。

因此，要想達到個人的得勝，就要在受到仇敵攻擊的那一刻，必須知道如何立刻抓住你禱告的權柄，而不容任何的陰影來遮住你的靈。在那陰影還沒有籠罩時，立刻禱告；否則在數小時之內，你一點都無法禱告。在個人得勝的生活中，有一個大秘訣，那就是常常向神認罪；不管當時感覺如何，趕快抓起禱告的武器來禱告。外在任何的環境，並且認為你已經被擊倒，這時你趕快禱告！

有果效的禱告之基本立場

信徒禱告的基本立場可在約翰福音第十五章 7 節中看到：「你們若常在我裏面……」，這句話把我們帶到十字架那裏，也就是為了一個有果效的禱告生活所站立的地點。「你們若常在我裏面……」，你們能「祈求」之處即是你們在基督裏的地方；若想常到此地，只有「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羅六 5）方能與祂復活的生命聯合。

耶穌在馬太福音第十八章裏講述，禱告的生活是屬於信徒在「天上」的生活，與活著的基督聯合。(弗二 6)然而，實際而確切的與活著的基督聯合，在於每時每刻都在祂的死中扎根。神話語每一方面所帶有的屬靈生命力量，完全在於跟基督聯合，「在我裏面」的這個實際。經上說：「你們若常在我裏面」——假如你們常在「我」裏面，其結果可想而知，「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七 38)「……我所作的事，信而住在我裏面的人也要作，……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約十四 12-13 另譯)禱告得到神應允的事，光來談，很容易；可是我們沒有瞭解這種每時每刻，恆久不變而深深與永活的基督聯合，唯有這樣，神才會應允我們的禱告，照我們祈求的「行事」。

當你過著一種隨從肉體的生活，或者屬肉體的生活，你的禱告是不可能得到應允的。相反，你要過一種與基督聯合的生活，「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的生活，是「在幔內」與神相交的生活，也是背十字架屬天的生活。這樣的生活在於堅忍不拔，穩定，繼續認識基督的十字架為一種力量；它使我們靠著聖靈，就能「治死身體的惡行……」，(羅八 13)與基督之死聯合的基礎，乃為禱告永遠可以得到應允的根本。「我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因為我往父那裏去。」(約十四 12)「到那日，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你們在我裏面，我也在你們裏面。」(約十四 20)關於這個概念，在羅馬書第六章給了一支開啟進入「在基督裏面」的鑰匙：「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羅六 5)

死的基礎，也即是十字架的根基，絕不容忽視：「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加五 24)或者說：屬魂的生命，也就是屬肉體的生命，「老亞當」的生命，會瞬間顯明出來，縱而遮蔽我們靈的部分，阻礙了我們禱告的能力。因此，要得到有功效的禱告，你必須明瞭你在基督裏的地位，你已經被釘在十字架上了，在那裏你可以禱告說：「主啊！願你死的力量來治死老我生命的活動；這些從魂生命而來造

成我的思想與靈的遲鈍，也給了仇敵做工的機會。」

你必須要時時刻刻認識以十字架為實際基礎的重要性；否則你可能有許多「肉體」的表現，或稱為「撒但的攻擊」。如若沒有算基督的死為你的死，而勝過罪，那你就不能真正勝過撒但。「…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羅六 2)在與黑暗權勢爭戰的攻勢中，莫過於必須瞭解只有在「靈裏」，以及時時刻刻算基督的死為自己的死，聖靈才能應用那死的力量，來治死我們那老生命的惡行。(羅八 12)

在與主同死的地位上，你可以信靠主來使你那「身體的惡行」，「老亞當」的生命，受到抑制，乃至於「治死」。(羅八 13)那就是你的靈，有聖靈內住，站住立場，抵擋那仇敵的力量——「你們若常在我裏面」，就不會有肉體的活動混入爭戰中；因為聖靈將基督的死運行在天然人的身上。

如果在你的生活中，感覺到有一種不安的「狂熱」，那麼你可能認為在你週遭的「仇敵」在作祟。其實是在你裏面的「老生命」在「狂熱」，你需要運用基督的死，來「治死」你的「老生命」，並且一直使它置於「死」地。

「你們若常在我裏面」。你那屬靈的智慧就會告訴你：你不可能「住在」復活的基督裏，除非你先住在祂的死裏。「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羅六 5)假如我們與祂親密的聯合，就像在樹上接枝一樣；樹枝插入樹幹，並非自然長出，而是「接在」樹幹上。結果，新的生命強勁的長出，並生出力量來。為求在禱告中，力量不間斷，則必以種植在基督的死中為基礎，方能在祂復活的生命中與祂聯合。當那接枝連在樹幹上，如若與樹幹分享樹根的生命，就不能與樹幹分離。正如你被聖靈接枝在基督的本幹，除非你接在樹幹上，就無法從基督那復活的生命中得到得勝的力量。保羅曾寫道：我們要在「基督裏生根」——你是否住在根中，深植在髑髏地進入祂的死中。如此，耶穌基督根部的生命，使你進入了「新生命」。「你們若常在我裏面」，也就是說：你們若住在祂的死中，你們裏面那老亞當

的生命，每時每刻都會被那死的力量所壓制，於是「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約十五 7）

「……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約十五 7）除非靠基督的話在我們的內心發生作用，否則禱告是沒有能力的。信徒必須「吃」與「喝」祂的話，為的是禱告有能力。假如你不能禱告，就該去讀讀神的話，直到祂的話在你心中燃燒起來，再來禱告。你需要「我的話」常在你們裏面，作你禱告的燃料。「凡你們所願意的」，乃是要給予那些深知神旨意的人。神的旨意都寫在祂的話中，在他們的內心深處在作工。那些人不會要求與神旨意相悖的東西；因為祂的話會被吸收而進入他們的生命裏。如此一來，他們的靈命乃是建立在神的話語上。

「你們若常在我裏面」——假如你們能站立在我放置你們「我的死」裏；假如你們像枝子接在樹幹那樣住在我裏面——「我的話常在你們裏面」——我的話要深深的刻在你的心版上，而不是將聖經的句子留在頭腦與記憶裏。假如我的話深置在你們的生命裏，你們便得到屬靈的餵養，從而你們在內心中形成一種完全與我旨意吻合的「意願」。我的話會加強與引導你們的意願，從而會使你們明白我的旨意；然後，啊！然後，「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

禱告中意願的地位

「凡你們所願意的」——而非你們所感覺的！在這裏，我們清礎的看到在禱告中，我們意願的重要性。你的意願是否站在神的這一邊？你曾否經歷過一種內心的衝突；你不知道要做什麼；於是這樣禱告，又那樣禱告，其狀況幾乎是一種絕望。可是你靠著聖靈作工，終於能開口宣告說：「有一件事，我是確定的，那就是我確實把我的意願擺在神旨意的這一邊。」只要有這種意志的態度，結果你內心的衝突立即停止。有許多時候，黑暗的權勢給你帶來一團迷惑；使你分不清對與錯。直到你晚上就寢，像往常一樣，外在的矛盾進入內心，碰觸到你的意願，碰觸到你這艘船的舵柄，你整個人的中心——接著，你會安靜的把你的意願放在

神那邊，以抗拒罪與撒但。因此，每次你有疑惑時，意願就是在「投票」決定。如此，你就能「站在神一邊」，甚至是站在反對你自己的立場上。

信心的條件

「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就是對這座山說：『你從這邊挪到那邊。』它也必挪去。」(太十七 20) 假如你有信心，那座山就會順從你的信心！一粒種籽跟移一座「山」有何關聯，那座山是個障礙物？種籽只能種在地裏，然後死去。假如你有信心——純信心——只像一粒芥菜種那樣大，便有足夠大的力量對那座山說：「移走！」簡單的說：要運用你所具有的信心，而信心還會增加。

禱告中的自我動機

另外一個禱告得到應允的條件便是不以「自我為中心」。「約伯為他的朋友祈禱，耶和華就使約伯從苦境轉回。」(伯四十二 10) 也即是說：當約伯不再環繞他自己的利益，以及他的苦楚為中心，而開始為他人禱告時，神才拯救他。因此，要將個人的問題留給神，將自己以及你的需求都交託在神手中，當你為他人的需求祈禱時，往往自己的問題也得到解決。

這樣的態度就會帶給我們可稱之為「逆轉過來」的禱告。為了某一件事，我們可能禱告來，禱告去，想不起還有其他的事可以禱告，結果就陷入了「自我關懷」與「自我中心」了，而這樣的禱告是得不到應允的。所以，禱告不要再以你自己為中心，專為別人禱告，可能就因為如此，禱告的應允便臨到你自已，而「除自己以外」的禱告，卻將你的靈提昇到神那裏。

禱告中的「自我動機」需要對付。一個信徒持久不變的只為他自己，以及自己圈內的人禱告，該問問自己：如若是為他人的需要而禱告，還會如此熱心而認真嗎？一位母親為她的兒子禱告，因為他是她的兒子。假如是為她兒子以及她另外的孩子皈依基督，

那對她將是極大的拯救。或者有一個兒子所作所為有辱家門，而作為母親的，為了要擺脫那種「不名譽」，有些母親渴望兒子能蒙恩得救，便總纏著兒子，早上，中午，晚上，一直嘮嘮叨叨，煩到兒子不想再聽。這樣的母親，不自覺中破壞了她的禱告。

自我動機是十分強的。在禱告以及其他事務中，萬勿以為每一念頭，每一個動作都是純潔的，縱然你可能認為自己是純潔的。要求問神，以祂那純淨的目光，能看透並揭露你禱告之中所不自知的動機、慾望與原因。要將一個人帶至神的旨意那裏，便是你所祈求的，是為神的榮耀，且沒有任何自己的動機，這是需要神深深的作工。但神有全能，來處置具有這樣動機的人。作為一個禱告的人，必須是一個罪惡徹底被洗淨的人；我們不僅被髒髒地的血洗淨，也被聖靈之火煉出渣滓，甚至在最高貴和純潔下，所有渣滓都得顯露出燒盡。自私的樹乃是一種有害的生長；可能滲入看起來很純淨的東西，有些許的毒素，就會給仇敵留有餘地，來傷害你的禱告生活。

內住的代禱者

「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羅八 26-27)所有真心的禱告除發自信徒靈的部份，也是來自內住的聖靈。聖靈在你的靈裏明白神的旨意。聖靈的工作就是在你的靈啟發一種呼喊；表明在天上的父的旨意。自你靈裏興起禱告意念那是受到聖靈的感召，那便是你照著神旨意與在天上代求者禱告交織在一起禱告。於是，你認識了聖靈工作，你要求祂教導你，在你的靈裏產生了真正的禱告。聖靈乃是在地上的保惠師。(約十四 16、26)

天上的代求者

「……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約壹二 1)基督便是那在榮耀中的中保。「……因為祂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來七 25)當信徒在地上由聖靈產生的禱告而祈求時，屬天的代求者也在父面前，奉祂自己的名，

來提出我們那些意願；這實乃一種循環的禱告。

因此，能繼續得到應允的禱告之個人基本條件乃是：

- 第一、一顆潔淨的心——恨惡罪惡；
- 第二、「歸入(栽植於)祂的死」，作為你們永遠的根基；
- 第三、與又真又活的基督聯合；
- 第四、祂的話藏在你們裏面，作為你們最深處的糧食與生命；
- 第五、你們的祈求是由意志來掌握，而非由感覺；
- 第六、信心；
- 第七、沒有自我動機；
- 第八、在靈裏禱告，靠著聖靈的能力；

神在地上需要許多代禱者。神能夠給今日教會最大的祝福，就是呼召一些人能像以利亞那樣的禱告。雖然這是極少數的，因為真正能明白祂的旨意，不為其他的事來尋求與禱告是極其稀少的。願神興起他們吧！

譯自：禱告與傳道

(Prayer and Evangelism, Jess Penn-Lewis)

一位退休宣教士的回顧(一)

■ 李亞農

【李亞農宣教士，由他祖父開始，一家三代都曾經在中國宣教，他操著四川口音的中國國語，在中國人當中生活和工作，超過四十五年，從大陸出來到新加坡，就承擔了海外基督徒使團副主任的重任。】

回顧以往的年日，印象最深刻的便是我天父的恩慈和忍耐。我的父母在我沒有出世以前，便像哈拿一樣，將我奉獻給神。而神在我身上的計劃，便是要我到海外去傳福音，可是，神用了相當多的時間及耐心，來使我走上這條道路。我在大學畢業時，神的呼召越來越明顯。「我可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而我只有回答說：「我在這裏，請差遣我！」(賽六 8)

神的愛激勵我

作宣教士免不了有很多艱辛的經歷。我到中國唯一的目的是來傳福音，可是來到後，因言語不通，自覺蠢笨如驢，更覺一定要學中國話。雖然有些人對語言很有天才，但對大多數的人來說，卻非下苦功不行。在那些日子，我們並沒有現在流行的儀器，如錄音機等，來學習語言，也沒有完整而有系統的學習課程，而唯一的方法是接受私家老師的教導。我每天學習五小時，其中一小時我跟著老師重複地唸八句簡單的中文句子，餘下的四個小時也是好像學人講話的鸚鵡一樣，不停的重複一個句子。不論學語言的速度如何，那種艱辛的感覺總是一直不能擺脫。很多時候，一個很簡單的發音錯誤，便會引致很大的差異。記得有一天，我到外面去，要買一隻鵝預備在聖誕晚餐時吃，我一家家去問，而所得到的結果都是「不賣」，後來才發現，我把「鵝」字讀成「屋」！

學習新的風俗習慣

學習語言固然是一件永無終止的事，但比較起來，學習外國

的風俗習慣，更是令人灰心，而且往往在無意之間得罪了人。例如，把不合適的東西當作禮物送出去，或送的禮物不適合當時的場合，或在葬禮時穿不適時的衣服，或在小孩子出世時說了些不應該說的話，或在宴客時坐了不應坐的位置等等。再加上那時男女之別很清楚，以致常常因自己的無知而得罪了人。客氣如中國人，恐怕也覺難以忍受。所以我認為：宣教士最好能帶上一個「學」字牌的標示。雖然如此，假如他給人的印象真是謙卑的來學習的話，人家總是會很容易饒恕他的。

神在我身上的帶領，每一步都是很清楚的。我因朋友的提醒，離鄉前詳細地記錄起來。之後不久，當撒但向神的呼召挑戰時，我便藉著這些記錄，根據神的話語，使牠無辭以對。

宣教士工作的代價

宣教士的生活是充滿著離別的。耶穌在路加福音第十四章 26 節中提及，要愛主多過愛自己的父親、母親、妻子、兒子。對於決志赴海外宣教的信徒來說，是一個不可避免的挑戰。在 1931 年 9 月的一天，我年方二十四歲，就要帶著沉重的心情，在倫敦碼頭向我父母告別。由於我是獨子，所以沒有兄弟可以代替我負起在家中應盡的責任。比這更難過的事是：在許多年後，當我母親已是八十高齡，而父親又過世不久時，她雖抱著憂傷的心情，仍為著主的緣故，自願讓我回到宣教的工場。雖然我知道我的姊妹會在需要時去照顧我的母親，但是若不是深信神的信實，我實在不可能離我母親而去，尤其是剛在母親那裏過了一段愉快的日子。就在這方面，宣教士有機會嚐到耶穌在十字架上對祂的門徒約翰說：「看哪，你的母親。」這句話的愁滋味！祂再不能盡作兒子的本分。另一方面，宣教士時時要送他的兒子離家到學校去寄宿，或在海外宣教時，將兒女留在祖國。這些事都會使宣教士感到十分難受，而這種離別的印象，永遠不會被忘懷。除了離別的經歷外，又要孩子們過一種他們根本沒有機會選擇的生活。身為父母的宣教士，既然獻身，就要作這種的犧牲，但孩子們無法選擇不作宣教士家庭的成員，就是因為這樣，為著他們的緣故，我們特

別覺得離別的痛苦，但也就在這些事上，再一次證明神的大愛及祂的信實：祂從不虧欠人，祂有很奇妙的方式來補償這些損失，而我們也特別感到不配，因為我們能嚐到如何「在祂的痛苦中有份」的味道。有一些好心的基督徒也責怪我沒有把孩子放在第一位。在大陸政治局勢改變後兩年，我與我們差會其他二十八位領袖一同商討如何重新分配同工在東南亞工作時，我們必須考慮「我們如何處理我們兒女的教育問題？」如果我們選擇留在家中與兒女們在一起，我們的宣教工作便沒有人可以領導了。感謝神！祂使我們再次感到神大愛的激勵，以致願為神的緣故，進入東南亞來工作，而把孩子們交在神手中。

宣教士的迷茫

宣教士的工作有很多失望。滿以為自己既然響應神的呼召，拋棄一切，離鄉背井，來到這個靈魂飢渴的民族，他們千萬靈魂自應因我傳道的緣故，而歸入神的國度。但我卻十分驚奇地看到他們如此無動於衷。為何他們不明白自己的需要？為何他們不想從罪中得拯救？為何他們不接受我介紹給他們的奇妙救主？一年一年的過去，很少人相信救恩的信息。即使有了少數信徒，但他們仍不能脫離罪的捆綁。我重新察覺到撒但的權勢，和罪使人為奴的龐大力量。

在中國內陸，廟宇和偶像觸目皆是。人民迷信得很，黑社會組織控制著百姓，尤以商人為更甚。四十五年前，我初到中國時，最使我擔心的事，就是吸鴉片的普遍，尤是工人階層的勞動者，往往以鴉片來恢復體力。我們乘船去四川，是要靠一隊船夫以纜繩繫在身上拉船往上游的。他們用力很靈活地把船拖過急流，但每隔一會兒便把船拉近岸，所有的船夫都要靠鴉片來恢復體力，以備下一段旅程之需。在路上的腳夫，也是如此，這個替宣教士挑書籍及鋪蓋的人，會突然失蹤，溜到鴉片館內吸煙，出來的時候，便精神奕奕，再繼續走三十華里的路程。我很驚奇他們能藉此得到短暫的力量，但也同樣驚嘆這毒品效果消失時，他們是何等軟弱無能！每當巡迴傳道時，我們往往要在當地客棧投宿數天，

我們要帶備舖蓋，因為在這些窮鄉僻壤中，小客棧的設備是遠不及沿海各商埠的大旅店的。舖蓋是必須品而非奢侈的享受。旅店原有的舖蓋，佈滿了蚤子，用後會染上傷寒症而導致死亡。宣教士偶一不慎用這些舖蓋，便很容易受到這種蚤子的侵襲。

但最可憐的這些背負重擔的人，他們的身體需要鴉片來支持，然而腦袋已被鴉片殺害了。這些人怎會明白(更談不上接受)主耶穌的大愛！但感謝神！祂竟然拯救了一些這樣光景的人。我這年青的宣教士常常自問：「福音是否真的有足夠的力量來拯救這些人呢？」

主恩保守

巡迴傳福音是早期宣教士的重要任務。到處旅行是非常危險的，很容易因吃喝了污穢的食物和水而引起疾病。不少宣教士和家人死於霍亂、傷寒或痢疾。有一次，一位作母親的宣教士在晚膳時離席，她微笑著說：「對不起，我有點不舒服。」雖然經過整晚的悉心護理，我們以後再沒有見到她了。她是由於吃了帶霍亂菌的雪糕而死的，兩日後，宣教士再到墓地去埋葬死因相同的幼子。然而，我們要感謝神特別看顧：有一次，我們的廚子染上了霍亂，而我們卻不知道，早上，他還替我們一家預備早餐，稍後，我們便匆忙地送他進醫院，剛巧醫生及時到診，救回了他的命。我們深恐會在二十四小時內病症便會發作，但奇妙地我們竟沒有一人染上，廚子經過院方悉心護理後也痊癒了。最危險的還是飲了澆溉稻田的水，動輒致命。我記得有一次要長途跋涉去一鄉村，途中渴得要命，我們經過稻田，我的朋友勸我取水解渴，我回答說：「不，這水不清潔。」他指著告訴我稻田的中央有一噴泉，在污穢的水中噴出清潔的水來為我們解渴。我想起主耶穌的話：「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 14)我們在這些困苦路程中所學的功課是何等寶貴！

體力的考驗

在初期的時候，主要的交通方式是行路，通常每日可行走約

一百華里。但不久我們便開始用腳踏車來代替步行了。那時的路通常是狹窄並且建築於禾田之間，所以腳踏車往往會滑下田裏去。有一次，有人告訴我一程約七十華里的路可以用腳踏車駛過，但後來發現我要把腳踏車抬在肩頭上，步行差不多全部的路程。而經過的村民卻問我所抬的是什麼「鬼馬」。這就是我在四十五年前，抬著腳踏車走過十幾哩長的石階的經驗！相信這段路現在已經建成了通暢的汽車大道，傳福音就會比以前容易得多，但是……。

屬靈的考驗

比較起來，體力的考驗不難應付。對於年青力壯，有著一腔熱血的人來說，體力的考驗甚至可當作一件有趣的事，但在屬靈的考驗上往往我們卻一碰就失敗。最初的六年裏，在四川我所工作的教會，沒有什麼進展。這教會很小，沒有屬靈的生氣，很少人接納主。聽的人雖不少，而宣教士往往盡心地宣揚神的福音，但卻很少人反應。有些人承認真理的可貴，而卻覺得要付出的代價太大；對於一些人來說，他們的職業不太光明，或有些與偶像有關，知道如果他們成為基督徒後，便不能繼續他們的職業；有些屬於黑社會，如果信主的話，便會影響到他整個生活的圈子；年青人知道如何信主的話，便會違反敬拜祖先的習慣，因此，遭受父母的反對；這一切，使傳揚福音十分困難。我們這一群宣教士覺得十分灰心，有些人考慮放棄，有些人轉到別處去工作。我們在那時可以說是處在屬靈的曠野中，我們問：「神在那裏？祂的力量應許在那裏？」

神的大能

就在那種極大的失望中，神對我們這一群宣教士賜下額外的恩惠，祂首先給我們看清楚我們自己的罪，特別是自己的不信。同時，祂開始給我們看見我們憑著信心即可得到神的應許和祂的大能。當我作學生的時候，我常常跪在地板上幾個小時，求神給我聖靈的力量來服事祂，而我等的便是一個特殊的經歷降臨到我身上，到那時，我才明白：我一直得不到神的大能，是因為我所

求的是感覺，是特殊的經歷，而不是神自己。神的教導催使我重新來學習祂的話語。好幾個晝夜的祈禱和讀經，使我更明白神的心意。祂再次提醒我；祂的應許，在基督耶穌裏都是「是的」，只要我們信，祂的話語都要實現的，這和特殊的感受，或感情作用是沒有關係的。所以神按著祂的應許「我要在淨光的高處開江河，在谷中開泉源；我要使沙漠變為水池，使乾地變為湧泉。」(賽四十一 18)對工作的影響是即刻可見的，我們在六個月內工作的果效比以前六年還多，聖靈一直就在那裏充滿那些等候祂的順服心靈，以致產生活水的江河。我要再次強調的是在這一切發生之前，我們不信的罪必須在神面前洗脫，我們一直注視由我們自己的軟弱而造成工作上的困難，而沒有看到這些困難是神給我們的挑戰，藉以表明神的能力可以成就何等的大事。

神的完美計劃

神永不會誤時的。就在這大復興不久，抗日戰爭便爆發了(從1930年至1945年)，這戰爭本身給千萬人帶來了無比的痛苦，但同時，神又藉此來延續這復興的火把。四川人對福音反應冷淡的原因之一是因他們物質生活太豐富的緣故。往往就在生活舒適的環境中，屬靈的進展是緩慢的，反而，在飢荒、旱災等艱辛的生活中，如在河南、陝西等地，教會靈性往往是較好的。人的絕境便是神的機會。四川從未發生過飢荒、旱災。四條河流灌溉肥沃的大地，差不多各種菜蔬、水果都可以在四川生長，而就在這抗戰的期間，神藉此時機在這裏作更大、更深的工作。

抗戰時期

為著逃避日本軍隊，千萬的難民直湧往華西各省。一間間的大學分別在大後方建立臨時的校園，政府人員及普通的老百姓只帶著他們可隨身攜帶的行李逃離他們的家園。受過高深教育的人要把他們的結婚戒指或其他手飾賣掉以謀生存。這些人群，給四川帶來了很多的基督徒。他們的人生經歷增強了他們屬靈的體會，使四川的信徒得到相當的鼓勵。過去六個月的復興，因有了基督

徒的生力軍，以致延長了四、五年。而神就在戰爭的苦難、疾病、飢餓等情況下，繼續祂的工作。在那抗戰的期間，屬靈的飢渴特別顯著，而神的工作也特別的興旺。學生往往跪在潮濕的泥地上舉行好幾小時的祈禱會。他們懇切的祈求，大聲的禱告，有時甚至通宵。難怪在這時期，很多學生在大後方歸信主。在 1945 年，正式舉行全國性的基督徒大學生聚會，有二百人從不同的大學來參加，這就是第一屆的基督徒大專學生福音會議。在會中，有很多的祈禱，有澈底的悔改，有再一次的獻身，而最後以四小時的見證會結束整個大會。當時的氣氛實在無法以筆墨形容。而就在日本軍隊的敗跡漸漸顯露，一個無神論的政府出現時，這二百位青年，帶著福音的火把，回到他們的校園去。

經歷神的信實

不論我們令神多麼失望，但祂始終都是這樣信實的。保羅說：「我們縱然失信，祂仍是可信的，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提後二 13）宣教士的生活，時時會遭遇到危險，而神的保守也就特別的明顯。在內戰時，我就有一次與朋友一同在雙方開火的中間，每當我們向前移動一步時，機關槍便向我們開過來，而我的面孔卻伏在稻田裏的濕泥地上。當我們被巡邏隊帶到長官面前時，才知道如再向前多走一步，我們便會被子彈射穿。當晚我們睡在床上時，多麼體會到神的慈愛和祂的保守！

有一次，在抗戰時，我們的孩子坐飛機疏散到印度。就在起飛的時候，機師吩咐多加一些汽油。在空中飛行時，飛機遇到空襲警報，在躲避當中，飛機在密雲裏迷失了方向，幸好剛飛到一片晴朗的天空，於是飛機和機中的五十位小孩才能平安地著陸。在那時才發現汽油箱已經乾了。那機師踏上地面時，心情十分激動，吻著所跪倒的地土。神答應了那些為此行程祈禱的人，保守這一群孩子的平安。

在戰爭中，我們也像其他難民一樣，時時遭飛機的空襲。滇緬公路上雖也灑過我們一些同工的鮮血，但我們很多的長途汽車旅程也能平安完成。

經濟的供給

神在我們的需要方面也表現出祂的信實。我們的宣教團體並不保證任何固定的薪金，我們只是平均分配神所供應的。先支付工作需要的開支，剩下來的便按家庭人數的多少平均分配給宣教士，很多時候，分配到的不夠日常生活所需，但神藉著其他方面來供給我們的需要。有一次，當我在美國羅省就要回中國的時候，我有一個很長的購物單，那些都是我們家庭所需要的，但卻沒有足夠的錢去買，我只有向神祈求。忽然，我知道隔一天便是我住宿處的主人的小女兒生日。我問她：「琳娣，你要什麼生日禮物？」她說：「要一個會閉眼睛睡覺的洋娃娃。」我想，我決不能令一個小孩子失望。於是，我到處找，希望能買到一個我買得起的洋娃娃。最後終於找到我口袋裏的錢剛足夠買的一個漂亮的洋娃娃。當我把錢付給售貨員時，我抬起頭來，祈求神，說：「主，你知道我所需要為我家人買的東西，請把我剛付出去的這筆錢再一次供給給我。」我又一時衝動地禱告說：「其實最好，請把這錢雙倍還給我吧！」很快地，神便聽了我的祈禱。當晚，晚餐後，我的朋友拆信發現有一張美金五十元的支票。他遞給我說：「我相信你會用得著。」當然我用得著！這不只是買洋娃娃的錢的兩倍，而是八倍。神加倍的供應，實在奇妙。令我感動的，不只是錢，而是神的眷顧。於是，我能有足夠的錢來買那購物單上所有的物品。(續)

從瑪拉到以琳(二)

■ 盛足風

【盛足風(1914~2005)浙江省基督教名牧，服務寧波教會長達六十九年之久。】

(十二) 感想萬千

1、我計算自己祈禱抗癆的時間，總共是四十個月零幾天。「四十」這個數字含有受教育、經鍛煉、靈交通、靈戰鬥等等的意義。

例如摩西在曠野牧羊四十年，以色列民在曠野四十年，摩西在西乃山四十晝夜，耶穌在曠野受試探與撒但作戰四十晝夜等實例都說明了「四十」的意義。

感謝神，祂也分配給我「四十個月」，要我經歷教育，接受鍛煉，靜靜靈交，劇烈爭戰。為要使我更深地認識祂，以便我更誠懇地見證祂。

2、作主的門徒，讀《聖經》、聽講道、作一些禱告都不難；而在重大的痛苦、憂患、貧窮、壓力之中運用信仰去禱告，去抓住神和祂的話語，以奪取勝利，那就實在不容易了。一要主的慈悲憐憫；二要自己在重大的熬煉中咬緊牙關，不甘心失敗，力爭勝利。這裏還要有信心的運用，恆心的祈禱，奮力的靈戰，安靜的信靠，頑強的韌性，不倦的仰望，謙恭的順服，不斷的自潔，耐性的等候。受苦中的憂患弟兄姐妹啊！請你注意這些。要相信付上的代價是值得的，是決不徒然的。這要給我們帶來屬靈的能力和益處，並要在將來增添我們在天上的榮美。

3、理性給我們帶來理智，科學給我們帶來對於自然規律的認識。這些都是很好的，我看作神賜給人類的恩典。這是因為，如果沒有神的創造，不但沒有自然界的一切，也沒有人類的頭腦和它研究的功能和功效啊！

但是，我們還得進一步承認，在屬靈世界裏，還有更奧妙、

更高級、更可貴的規律。我們認識它，遵循它，我們所蒙的恩將會更大，平安喜樂也更為深入而又高尚。按自然規律說，我的疾病必然導致死亡，但是因為我有神，我就有了可能，從較低的自然規律中跳出來（由於主的慈愛），上升到屬天的、屬靈的規律上去；我就得以享受到那個靈性世界的規律所能給予的大恩典。我才得以免去悲慘的死亡，得享「生命吞滅死亡」的福分。

4、神之美旨，非世智所能測。這要靠聖靈的啟發、開導、甚或明確啟示，才能知道。所以我們必須謙虛像小孩子，要有一個赤子之心。在神的面前自作聰明、自以為是、自以為義，沒有一個不失敗的。

5、撒但的手段，罪惡的引誘，固然可畏；可是，人自己裏面的劣根性、舊性情、老亞當則更為可怕。不對付這個劣根性，老自己，人就無法在神的手中得恩典。

6、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近光者明，近俗者混，近理者勝，近神者聖。我們學習向天上的主仰望，有「理」和「聖」，同撒但戰鬥，同一切憂患戰鬥。勝利必屬於那些與神站在一起的人。

7、我們的一生既是學習的一生，又是戰鬥的一生。

8、神的慈愛憐憫比我們所想所望的更大。對於一個與神站在一起的人，神所要作的必超過那人所求所想的。短時期內或難察知，到了神所定的時候，就必看到。主說過：「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後來必明白。」（約十三 7）

9、心懷二意的人哪，為何仍舊疑惑、搖擺呢？上面所見證的難道還不夠使你心明眼亮嗎？唯願你能從懷疑、成見和自滿等等的網羅裏解放出來！

10、我所紀念又關切的子孫後代啊，你祖先的神也是你的神，只要你謙虛自己，誠心實意的信祂、靠祂、順從祂，那麼你的一生必然蒙恩，並且產生靈力與價值。所以，你用什麼樣的心態對待神，這是一切問題的根本所在。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 ……」

從祂豐滿的恩典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約一 14-16)

「父喜歡叫一切的豐盛，在祂裏面居住。」(西一 19)

「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西二 9)

看哪，這是何等的話語和宣告：「充充滿滿！」、「豐滿的恩典！」、「一切的豐盛！」、「恩上加恩！」真是優美極了！

11、回憶我三十歲以前的光陰，雖已處於抗日戰爭環境之中，但尚未直接遭災，尚可說「大體平安」。平安雖好，卻是平淡無奇。而且，自己沒有受過苦，就不知道苦的滋味，更不知道如何幫助受苦的人。經過這飽經憂患的四十個月之後，才明白人生的甜酸苦辣，才知道在牧養工作中應當如何對待那些憂患中的弟兄姐妹。苦難使我長經驗、長見識、長同情、長靈命。神啊，我感謝你的大智慧、大恩愛、大設計、大教育。你的「神學院」真是美好。

12、神的智慧高深莫測！神的教育巧妙無比！神的拯救超奇難料！神的用心慎密周祥！「深哉，神豐富的智慧 and 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羅十一 33)

13、在長期的憂患中，「要事事相信神有美意」，說說很容易，實行卻艱難。有時苦難太大，幾乎是人力所不能承受的。那時，神在暗中用能力托住人，用話語安慰人，使人能以堅持，能以站穩。事後思想，才知道相信神總比疑惑神更好。在不明白神的美意之時，咬緊牙關，依靠祂，相信祂。這要比明白祂更有價值。將來，神賞賜人，不光是根據人的行為，也是根據人的這種信心。人生有許多無法理解的「謎」。勉強去解，越解越迷。信靠神的大愛、大智、大能，比解謎更加重要，更有價值，更有實益。要想解謎的聰明人，往往是自不量力的愚蒙人。

14、灰心絕望是從地獄裏來的，是從撒但來的。在神那裏，沒有「絕望」二字。

15、神的公義固然大，神的慈愛卻是更大。這個認識是足以安慰人、堅固人、造就人，使人永不失望。

16、任憑別人怎樣說話、評論、猜測、判斷，總不要動心。只管把自己的心和一切，誠誠實實地向主敞開，那樣，就什麼也不能傷害我們了。

17、我的心哪，總要作好撒瑪利亞人，要在別人的傷處抹上油和酒，盡可能地去減輕別人的傷痛和十字架。這是人生中的最大服務，最大香氣，最大榮耀。因為「愛心就是聯絡全德的」。(西三 14)

18、人有好朋友，乃是莫大的產業。在我患病期間，開明講堂的每個主日講道，都由我主內好友代挑擔子。這麼長的歲月，竟能安然過來，這與我朋友的友情是分不開的。在那些歲月裏，浸禮會、長老會、伯特利、自立會的同工同道，甚至有來自上海靈糧堂的義工，都來協力幫助。我的心不能不感謝主和我的那些主內好友。這些友人如今絕大多數已經歸回天家了。今天特以此文，鄭重紀念他們不平凡的愛心和友情友誼。

19、「己所勿欲，勿施於人」，這是消極的交友之道。「己所欲，施於人」這是積極的交友之道。「敬人者，人恆敬之；愛人者，人恆愛之。」這是善意交友的必然結果。

20、撒但藉著疾病或其他憂患傷害神的兒女，神利用撒但的惡意，成全自己的美意，以此「羞辱撒但，造就兒女，彰顯祂自己。」

21、神是一切真理之源，和神站在一起就要求人和真理站在一起。

22、神的言語永遠立定，誰能在不順心的事上委屈自己，他反能建立自己。因為神洞察一切，又判斷一切。「神的磨，似乎磨得慢，卻磨得細。」

23、失之謂得，捨之謂取，愚之謂智，退之謂進。能失、能捨、能愚、能退的人，有福了。

24、切莫放下屬靈的智慧，去運用屬世的聰明。

25、苦難如同一個大熔爐，我們不要在裏面被燒毀，乃要在裏面被煉淨。

26、神是有口能說話的神，你如果有誠心實意的求問，祂必有適當的回答。今天，我們只要遵行神所要求的順服，神仍舊會發出啟示(在祂看為必要之時)。神的這個性格和應許並沒有改變。改變與衰落的不是神，乃是我們。

27、神在發出啟示與應許之後，往往允許逆境臨到，好像啟示就要落空。神這樣做為要考驗我們訓練我們：我們究竟是信神的話呢？還是信環境的變化呢？是信病的力量大呢？是信神的力量大呢？

28、當神應驗祂的應許時，往往「行過於言」，而不是「言過於行」。例如我當時求的只是疾病得醫治，然而當神應驗祂應許時，祂所作的，卻比所應許的更大更豐。神不但治好我的病，又將聖靈厚厚地澆灌下來。這就證明了《聖經》中大衛的話：「……因你使你的話顯為大，過於你所應許的。」(詩一三八 2)

29、與神的交情越厚，知道神的秘密越多。《創世記》十八章 17 節說：「耶和華說，我所要作的事，豈可瞞著亞伯拉罕呢？」這話珍貴極了，甜美極了。

30、大事臨頭莫驚慌，千斤重擔全交上；仰問天父意何在？蒙主開竅心安康。

憂患反照神恩愛，淚眼可見主光輝；屬天奧理寫不透，祈禱管窺一線天。

31、論到說方言的問題，我們總要以《聖經》的眼光為眼光；偏愛它或偏待它，均非所宜。人不要因為有此恩賜而高舉方言，也不要因為無此恩賜而輕視方言。能夠「不偏左右」的人，才能行得「合乎中道」。而這一點正是《聖經》所教導的。

32、不論是世界的事或者是屬靈的事，只有親身經歷它，才能親知、真知、確知、深知。經歷越多，認識越清。故要拿出信心，勇於探索，勤於尋求，誠於祈禱，虛心而學，實心而行。

33、明光燦爛的燈火，不冒煙；盛滿糧食的麻袋，能直立。
活水暢流的河道，不發臭；籽粒飽滿的禾稻，能低頭。

喔，哈利路亞！在主愛中，我終於從瑪拉苦地走到以琳活水泉。敬以至誠，伏拜我主！

本文就要結束了，讓我們相信：凡是真的，就假不了；假的，也真不了。唯願我們大家都慎思之，明辨之，篤信之，力行之。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約一 1）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
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一 14）

再說一次，讓我們儘量享受主的恩典，明白祂的真理，見證祂的豐滿。

「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
不是出於我們。」（林後四 7）

「因為我們成了一台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林前四 9）

永遠舉起耶穌，讚美主不息；一切在基督裏，主是我一切。

【附言】

本文初稿寫於浙江省象山縣石浦鎮橫塘街的養病小樓上，時在 1946 年 12 月 20 日，次年發表於上海的《靈糧月刊》。這已是半個世紀以前的事了。

到 1979 年某月某日，根據回憶，重寫於寧波市百丈路 207 號原江東堂住宅的斗室中，1995 年發表於杭州出版的《甬江牧聲》中。

次年，1996 年的 1 月，重新整理此文，並增補內容，列入於本書之內。謹此說明，再謝主恩。

記於寧波中山西路惠政巷新 23 號 時在 1996 年 2 月 2 日

摘自：《訴說主恩》